

股票简称：力盛体育

股票代码：002858



力盛体育
L S S P O R T S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沈砖公路 3000 号）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说明书

（注册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子实路 1589 号）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1、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其中，特别提醒投资者应注意以下风险：

（1）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830.23 万元、40,516.62 万元、44,070.31 万元、**27,172.0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7,745.57 万元、-19,291.59 万元、-3,886.14 万元、**1,532.31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8.07%、21.89%、23.12%、**22.96%**，经营业绩波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最近三年连续亏损的情况，主要原因包括个别年度赛事开展情况不及预期、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参股公司经营亏损计提大额减值准备影响、子公司商誉减值影响等情形。如果未来出现行业政策、经济环境变化、下游市场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境内外赛事减少、股权激励金额较大、参股公司业绩亏损等情况，则公司未来业绩可能出现波动，存在净利润为负、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2）收入增长不能持续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830.23 万元、40,516.62 万元、44,070.31 万元、**27,172.01 万元**，其中境外收入占比为 **24.24%、43.13%、46.73%、52.05%**，**2023 年、2024 年较 2022 年出现较大波动**。若未来公司特别是运营境外赛事的子公司无法继续取得现有赛事的经营权或无法拓展新的赛事经营权，则公司可能存在境外收入和收入总额增长无法持续甚至出现下滑的风险。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661.59 万元、12,014.80 万元、10,355.46 万元、**12,603.3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8.87%、25.81%、22.87%、**24.28%**。公司 2023 年收入较 2022 年上升 56.86%，与之相对应，公司

202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也有明显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受到行业或经营情况波动的影响而出现履约能力下降，则可能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的正常回收，从而发生坏账的风险。

（4）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830.23 万元、40,516.62 万元、44,070.31 万元、**27,172.01 万元**；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为-7,674.85 万元、-19,644.74 万元、-6,008.05 万元、**1,125.65 万元**，营业收入波动较大，最近三年扣非归母净利润均为负。公司目前虽未触及相关退市标准，但若未来出现行业政策变化、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客户供应商合作关系变化等情况，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会计年度经营业绩继续亏损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进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5）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预计总投资 **63,58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9,656.64 万元**。虽然公司已经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方面，可能出现项目建造成本或设备采购成本上升，导致项目总投资超出预期，进而存在实际效益不及预期效益的风险；另一方面，该项目赛道的规格为经国际汽联认证的二级赛道，若项目建成后赛道无法获得国际汽联的认证或者取得认证的时间大幅延后，将可能导致项目无法实施或者对项目按时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取得《海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取得一期赛事综合楼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将在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开始项目整体建设，截至目前项目建设前拿地及建设取证的周期较长。若项目后续仍无法及时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或审批，将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从而导致项目的延期或无法实施。

（6）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增较大规模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入，导致各年折旧摊销费用相应增加。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折旧

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的比例最大值为 **4.35%**。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募投项目折旧摊销费用支出的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7）本次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收益主要来源于赛车场经营收入、赛事经营收入及品牌体验中心运营收入，效益测算的相关指标参考了现有境内外赛事运营、赛车场馆经营、汽车体验中心经营等收费标准，综合考虑市场供需、经济环境、行业趋势等因素进行合理预计。考虑到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及实施周期较长，在项目实施及后期经营的过程中，各业务板块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 赛车场经营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赛车场经营收入主要包括赛道租赁收入和 P 房租赁收入，上述收入依赖于汽车赛事的举办、汽车厂商活动推广及汽车爱好者的竞速体验等，若未来出现行业政策、宏观经济波动、竞争加剧及消费偏好等因素的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赛车场经营收入，导致实际效益不及预期。

2) 赛事经营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赛事经营收入主要包括车队参赛报名费收入、赞助收入和配件售卖收入，上述收入直接与汽车赛事的举办相关。项目建成后，若出现行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相关赛事无法完成审批或备案、相关赛事的参赛车队数量及报价不及预期、观赛人次较少等不利因素，将直接导致赛事经营的各项收入大幅减少，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3) 品牌体验中心运营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品牌体验中心运营收入主要系为汽车厂商或汽车相关配套厂商提供场馆运营、赛道服务、产品推广、试乘试驾等服务产生的收入，其运营与汽车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若未来受汽车行业波动的影响，导致汽车厂商及其配套厂商的收入或盈利出现大幅下滑，将可能导致其减少在产品推广方面的投入，从而影响本项目的盈利水平。

（8）重要境内外赛事商业推广权无法延展或商权费大幅上升的风险

公司取得了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中国卡丁车锦标赛暨中国青少年卡丁车锦标赛、中国公路摩托车锦标赛、国际汽联亚洲区域方程式锦标赛、中国男子职业高尔夫球巡回赛等赛事的商业推广权，每年支付一定的商权费。该些商业推广权到期后，公司能否继续取得上述商业推广权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取得这些重大境内外赛事的商业推广权，则无法继续运营相关赛事，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此外，若上述赛事的商权费出现大幅上升，将会增加公司的运营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因此，公司存在重要境内外赛事商业推广权无法延展或商权费大幅上升的风险。

（9）公司经营的汽车运动相关业务不能及时取得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体育场馆、体育俱乐部、赛车培训及体育赛事运营业务均已取得行业主管部门批准。赛车场作为一种专业性较强的体育场所，其设计和建造需要取得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的批准，赛道建成后需要通过中汽摩联或国际汽联的认证，在后续经营过程，还需要按规定取得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的持续认证，以确定赛车场能否举办由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组织并符合其规则的国际赛事和国内赛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赛道建成后需要通过国际汽联的赛道认证。公司正在运营的上海天马赛车场、株洲赛车场需要持续取得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的赛道认证。如果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建成后不能及时取得国际汽联的赛道认证，上海天马赛车场、株洲赛车场不能持续取得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的赛道认证，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带来较大不利影响。如果公司经营的赛车队俱乐部不能及时取得中汽摩联颁发的比赛执照、举办的赛车培训班不能及时获得中汽摩联同意举办的复函，亦将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10）前次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精英系列赛项目和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如果未来市场政策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参赛车队的数量不及预期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将可能导致上述赛事的效益不及预期，从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11）收购效果不及预期、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和 2019 年 4 月完成了对 Top Speed 和上海擎速 51% 股权的收购。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产组形成的商誉的价值为 11,890.92 万元。2024 年，受到国内部分赛事运营不及预期的影响，对上海擎速的商誉计提减值 1,562.38 万元。若受到外部不利因素影响，导致上述公司承接的赛事数量大幅减少，将可能导致 Top Speed 和上海擎速未来的盈利水平、协同效应不及预期，可能引发商誉的进一步减值风险。

2、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发行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公司将向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履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程序。

3、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在公司**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将以现金方式，并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

4、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

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 $P1$ 为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拟发行数量将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801.42 万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6、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7、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33,000 万元（含本数），根据监管

部门的指导意见，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公司将超出部分于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额中调减。调整后的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入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	63,580.00	33,000.00
	合计	63,580.00	33,000.00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9
释 义	11
一、普通术语	11
二、专业术语	12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3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18
三、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51
四、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63
五、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65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71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71
二、发行对象及发行人的关系	73
三、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73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75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75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75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76
八、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依据	77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78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78
二、项目情况介绍	78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本性支出情况	94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95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及发展战略的关系	96
六、关于“两符合”	96
第四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98
一、发行人历次募集资金概况	98
二、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99
三、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114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115

五、发行人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115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116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整合、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影响	116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117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118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118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119
一、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119
二、行业与市场风险	121
三、业务与经营风险	121
四、财务风险	123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股权质押导致的风险	126
六、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126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128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28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13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131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132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133
六、审计机构声明	134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135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力盛体育、公司	指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指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定价基准日	指	发行期首日
本募集说明书	指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	指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	指	夏青先生
公司实际控制人	指	夏青、余朝旭夫妇
赛赛投资	指	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夏青、余朝旭控制的公司，发行人持股 5%以上股东
三赛俱乐部	指	上海赛赛赛车俱乐部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湖南赛骑	指	湖南赛骑器械制造有限公司（原名江西赛骑运动器械制造有限公司，简称“江西赛骑”，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改名），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上海擎速	指	上海擎速赛事策划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Top Speed	指	TOP SPEED SPORTS EVENTS LS LIMITED（曾用名：TOP SPEED (SHANGHAI) LIMITED），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海南汽车发展	指	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汽摩中心、国家汽摩中心	指	国家体育总局汽车摩托车运动管理中心，为国家体育总局直属事业单位，具有对汽车、摩托车运动项目的管理职能
汽摩中心培训基地	指	国家体育总局汽车摩托车运动管理中心赛车培训基地
股东大会、股东会	指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2025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最近三年一期各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

中汽摩联	指	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由原中国汽车运动联合会吸收合并原中国摩托车运动协会所辖业务后更名，属于全国性汽摩运动社团组织，代表中国参加国际汽车、摩托车运动的唯一合法组织，是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和国际汽车联合会、国际摩托车联合会的团体会员。
国际汽联、FIA	指	国际汽车联合会，主要负责统筹世界各国汽车运动组织，为所有不同种类的赛车运动制订规则，协调安排世界范围内的各项汽车比赛
F1	指	世界一级方程式锦标赛，是由国际汽联举办的最高等级的年度系列场地赛车比赛
CTCC	指	中国房车锦标赛，2019 年更名为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中汽摩联主办赛事，发行人为该赛事独家推广运营商
CKC	指	赛卡联盟超级联赛-中国卡丁车锦标赛，中汽摩联主办的中国最高级别卡丁车赛事，发行人为该赛事独家推广运营商
TCR China/TCR Asia	指	TCR 国际系列赛官方授权赛事
房车	指	指两门（含）以上，四座（含）以上的非敞篷车型小客车，是沿用了港澳地区的叫法
量产车	指	面向社会公开发行的，已经大量生产的汽车类型
一场一品	指	一个赛车场打造一个特色精品赛事
赛历	指	赛事日历，即对比赛时间、地点、场次的安排
嘉年华	指	娱乐性大型狂欢节
P 房	指	赛车道旁的修理加油站
勒芒	指	指勒芒 24 小时耐力赛
AI	指	即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人工智能
涡轮增压	指	一种利用内燃机运作所产生的废气驱动之空气压缩机（Air-compressor）。与机械增压器功能相若，两者都可增加进入内燃机或锅炉的空气流量，从而令机器效率提升。常见用于汽车引擎中，透过利用排出废气的热量及流量，涡轮增压器能提升内燃机的马力输出

如无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本募集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sheng Sports（Shanghai）Co., Ltd.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力盛体育

股票代码：002858

注册资本：16,391.9838 万元

法定代表人：夏青

董事会秘书：马笑

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沈砖公路 3000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2 楼

电话：021-62418755

传真：021-62362685

公司网址：www.lsaissports.com

公司邮箱：ir@lsaissports.com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餐饮服务；旅游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体育保障组织；体育场地设施经营（不含高危险性体育运动）；体育赛事策划；体育竞赛组织；体育经纪人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票务代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礼仪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品牌管理；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百货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电子产

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服装服饰零售；箱包销售；鞋帽零售；销售代理；机械设备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体育中介代理服务；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装饰用品制造；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市场营销策划；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咨询策划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最新股权结构和前十名股东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为 16,391.9838 万股，发行人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条件的流通股/非流通股	16,941,400	10.34
其中：高管锁定股	16,941,400	10.3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6,978,438	89.66
股份总数	163,919,838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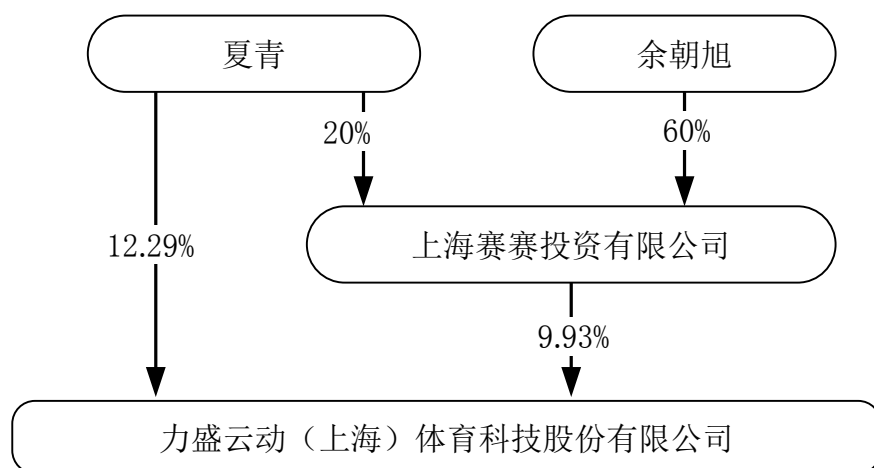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权性质
1	夏青	20,150,000	12.29	限售流通 A 股,A 股流通股
2	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	16,277,800	9.93	A 股流通股
3	余星宇	2,360,000	1.44	限售流通 A 股,A 股流通股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983,700	1.21	A 股流通股
5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1,933,500	1.18	A 股流通股
6	曹传德	1,807,569	1.10	A 股流通股

排名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权性质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民族新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0,000	0.71	A 股流通股
8	UBS AG	1,144,463	0.70	A 股流通股
9	徐津	1,057,500	0.65	A 股流通股
10	BARCLAYS BANK PLC	1,021,084	0.62	A 股流通股
合 计		48,905,616	29.84	

（三）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图如下：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夏青、余朝旭夫妇。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夏青直接持有发行人 20,150,000 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2.29%，为发行人的第一大股东。赛赛投资直接持有发行人 16,277,800 股股份，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9.93%，为发行人的第二大股东。夏青、余朝旭夫妇合计持有赛赛投资 80% 的股份，实际控制赛赛投资。因此，夏青、余朝旭夫妇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发行人 22.22% 的股份，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夏青先生，1965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1 年 12 月至 1987 年 8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浙江苍南支行会计；1987 年 8 月至 1991 年 12 月，任浙江苍南县龙港镇政府团委书记；1993 年 5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上海富昌经济联合开发公司总经理；1997 年 7 月至 2006 年 7 月，任上海夏子印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上海赛赛车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2 年 10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上海天马山赛车场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上海力盛汽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上海力盛汽车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 11 月至今，任上海赛赛车俱乐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力盛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上海力盛赛车文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 年 02 月 18 日至今担任上海赛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2 年 8 月至今，任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的社会职务有：中汽摩联副主席、上海市汽车摩托车运动协会会长、上海浙江商会副会长。

余朝旭女士，1965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4 年 7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浙江苍南县交通局科员；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6 月，任上海海纳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0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赛赛车俱乐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上海赛赛车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力盛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监事；2011 年 9 月至今，任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上海力盛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02 月 18 日至今担任上海赛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12 年 8 月至 2024 年 9 月，任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15 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394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余朝旭
-------	-----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不涉嫌刑事犯罪、违法违规事项、诉讼，未受到刑罚、行政处罚、公开谴责等监管措施，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失联情形。

（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赛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 年 9 月 15 日
法定代表人	余朝旭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 2123 号 3E-1394 室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构成	余朝旭认缴金额：600 万元，夏青认缴金额：200 万元，夏子认缴金额：200 万元。

2、上海赛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赛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2 月 18 日
法定代表人	夏青
注册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佘山镇新宅路 333 号 2 号厂房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	仓储服务；金属材料、塑料制品的批发零售,停车场（库）管理,票务代理,电子商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夏青认缴金额：120 万元，余朝旭认缴金额：80 万元。

（六）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冻结情况

1、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质押股份数	质押占比
			（万股）	（万股）	
1	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	9.93%	1,627.78	310.00	19.04%
合计		9.93%	1,627.78	310.00	19.04%

上述股权质押用于担保赛赛投资在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2025 年 5 月 29 日-2026 年 5 月 28 日期间最高融资余额 3,518.5 万元的银行借款，实际借款金额为 1,000 万元；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89%，占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股权数量的 8.51%，质押股份占比较低，不会对发行人控制权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股份冻结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不存在司法冻结情形。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体育运动业务开展，以体育赛事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和市场营销服务为主要经营业务，是国内领先的汽车运动运营服务商。报告期内，主要为客户提供汽车运动全产业链服务，同时积极布局数字体育业务，打造全民健身服务的数字化平台，为客户和消费者提供全方位、多维度的线上+线下运动服务，构建全新经济业态下的体育生态平台。

发行人主要从事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市场营销服务以及数字体育业务，报告期内具体业务内容如下：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体育赛事经营	公司拥有丰富的多层级的赛车赛事运营经验，从面向赛车发烧友和普通爱好者的单一品牌基础赛事、公司原创的地方性赛事，到国家级、国际级职业赛事的金字塔阶梯式赛事体系，报告期内主要推广运营的赛事如下： （1）国际汽联亚洲/中东区域方程式锦标赛（原名国际汽联亚洲三级方程式锦标赛）、阿联酋四级方程式锦标赛、东南亚/澳大利亚四级方程式锦标赛：经由国际汽联授权举办的亚洲区域性方程式比赛，锦标赛赛车按照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国际汽联全新的单一车架和引擎概念打造。该项赛事的建立进一步明确了国际汽联车手发展金字塔理念，是车手从四级方程式晋级至一级方程式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2）TCR 国际汽车亚洲系列赛：简称 TCR Asia，是 TCR 国际汽车系列赛在亚洲地区唯一的官方授权赛事，TCR 国际系列赛是汽车世界杯的雏形，是世界高端运动轿车的竞技场，被全球 20 多个国家/区域和国家锦标赛所采用。 （3）法拉利亚太挑战赛：1993 年成立的法拉利挑战赛是全球知名跑车赛事，2011 年正式引入亚太区成为法拉利亚太挑战赛。曾先后使用 348GTB，F355Challenge，360Challenge，F430Challenge，458Challenge 和 488Challenge，2018 赛季以来 458Challenge 光荣退出亚太挑战赛舞台，由赛事史上动力最强的赛车 488Challenge 继续参赛。 （4）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原名为中国房车锦标赛，简称 CTCC）：由中汽摩联主办，公司旗下的子公司上海力盛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承办。该赛事始于 2004 年，迄今已有 19 年的历史，是中国存续时间最长的国家级场地赛车赛事。2020-2022 赛季顺应宏观经济等环境变化采用更便于组织管理并尽可能减少人口流动性的“赛区型”办赛模式。2023 赛季开始恢复正常办赛模式，一年多站全国锦标赛。 （5）中国卡丁车锦标赛：是中汽摩联主办的中国最高级别卡丁车赛事，简称 CKC。卡丁车运动作为赛车运动中入门级项目，被誉为“车手的摇篮”。CKC 诞生于 1997 年，迄今已有 26 年的历史，是中国存续时间最长的国家级卡丁车赛事。 （6）TCR 国际汽车中国系列赛：简称 TCR China，为 TCR 国际系列赛官方授权赛事，是在中国举行的全国性系列赛。TCR China 于 2017 年开始启动，沿用了 TCR 国际系列赛的赛事及技术规则，延续了 TCR 参赛成本更低、竞争更公平等特点，是国内颇具发展前景的比赛。 （7）保时捷亚洲卡雷拉杯赛：简称 PCCA，自 2003 年创立以来，已经成功举办 200 余场比赛，足迹遍布全球 19 条顶级赛道，共有累积来自超过 21 个国家 178 名车手报名参赛，比赛总里程超过 325,000 公里，已发展成为亚洲地区具有一定影响力的赛车赛事。 （8）China GT 中国超级跑车锦标赛：原名 GT 冲刺系列赛（GT Sprint Challenge，简称“GTSC”）。公司于 2021 年推出的原创自有 GT 赛事 IP，包含 GT3、GT4 和 GTC 三个组别，为非职业车手参与专业级 GT 比赛提供赛事平台。自创办以来不断创新赛制，吸引了众多国内外赛车运动爱好者、年轻车手及明星等跨界车手的广泛关注与参与。2025 年初，赛事获得中汽摩联的官方认证正式升级为“国字号”汽车赛事，更名为 China GT 中国超级跑车锦标赛（简称“CGT”）。 （9）中国保时捷运动杯：保时捷运动杯 2005 年始于德国，是保时捷品牌为所有客户和爱好者打造的零距离感受赛车运动魅力的平台。2019 年引入中国，是专为中国保时捷爱好者打造的赛道嘉年华。 （10）天马论驾：公司打造的一场一品的自主赛事 IP，立足于 STC 上海天马赛车场。天马论驾创办于 2007 年，是长三角地区知名的赛车文化节庆活动，在华东地区有较大的影响力。天马论驾是经过上海市汽车摩托车运动协会批准的，由 STC-上海天马赛车场负责推广、组织和实施的地区性的民间综合性赛事活动。 （11）中南赛车节：公司打造的一场一品的自主赛事 IP，立足于 ZZIC 株洲国际赛车场。中南赛车节创办于 2017 年，是一个地区性综合性赛事活动平台，将以专业赛制结合本地文化特色的形式，被打造成为中南地区首屈一指的汽车摩托车主题狂欢节。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12) 超级耐力锦标赛：公司打造的横向自主赛事 IP，简称 SEC，可在公司体系内的所有赛车场举办。SEC 创办于 2016 年，由风云战里的耐力赛演变而来。采用多地联动的方式，在公司体系内的各赛车场根据各自的实际情况先举办时长为 3 或 4 或 5 或 6 小时的预赛，最后举办一次比赛时长 12 小时的耐力赛，堪称中国的“勒芒”；如赛事跨越 12 月 31 日 24 时整，也可俗称为“跨年赛”。 (13) 风云战：公司打造的横向自主赛事 IP，前身为风云房车挑战赛，创办于 2014 年，可在公司体系内的所有赛车场举办。从 2020 年开始，风云战将作为公司体系内一场一品的赛事中专业级别最高的核心赛事，更加注重改装车的竞技和比拼，是改装商家/俱乐部/车队非常重视和积极参与的赛事之一。 (14) 精英系列赛：公司打造的横向自主赛事 IP，前身为上海市精英赛，创办于 2013 年，可在公司体系内的所有赛车场举办。采用单一品牌赛事模式（即统一车型、统一改装、统一服务），是公司体系内所有赛车场中单一品牌的入门级赛事，安全、便宜、乐趣是其主要特征。以初获赛照的人群为基础，并适时组织各个赛车场的巡回赛。2024 年精英系列赛之东风风神奕炫杯作为精英系列赛事之一，由东风风神与力盛体育联合打造，经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批准的东风风神奕炫杯统一规格场地赛事。 (15) 力盛超级赛道节：公司打造的横向自主赛事 IP，创办于 2017 年，可在公司体系内的所有赛车场举办。力盛超级赛道节是独立的综合型赛事活动，既有赛事，又有活动，已逐步形成车迷的节日，同时还在践行社会责任-让道路更安全。 (16) 24 小时卡丁车耐力赛：公司自主赛事 IP，由株洲国际卡丁车场创办于 2018 年，属国内首创，赛事使用组织者统一提供的四冲程卡丁车，面向全国招募参赛者，被车手们称为“国内最艰苦最具挑战的赛事之一”。 (17) 天马摩托车会赛：公司自主赛事 IP，由上海天马赛车场创办于 2021 年。是一项面向广大摩托车爱好者的入门级赛事，旨在为摩托车运动爱好者搭建一个提升技艺、积累经验、同场车手交流竞技的平台，同时为晋级更高级别的摩托车赛事储备优秀的后备车手力量。 (18) 中国新能源汽车大赛暨新能源汽车 12 小时耐力赛：公司新能源创新赛事 IP，2022 年与中国汽车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中汽信科联合主办。由中国首次集合“团队配合+充电策略+驾驶技术+车辆性能”等考验于一身，吸引来自各品牌的顶流新能源量产车型。作为国内最专业的新能源汽车赛事之一，大赛顺应科技和产业发展趋势，对接世界大型汽车耐力赛的规则及相关标准，首创“专业赛道+12 小时耐力赛”的赛制形式，在业内具有相当的前瞻性和引领性，将为国内新能源汽车赛事带来颠覆性的变革与进步。 (19) 雪邦 12 小时耐力赛：该赛事是在马来西亚雪邦国际赛车场举行的 12 小时耐力赛，于 2000 年建立，来自世界各地的车队和车手，同场比拼耐力、策略和技术能力。2023 年，雪邦国际赛车场和 TOP SPEED 合作，共同促成了雪邦 12 小时耐力赛的回归。 (20) 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亚洲超级挑战赛：自 2009 年欧洲赛季开赛以来，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超级挑战赛给绅士车手和职业车手等提供了在最高水平单一品牌赛事上激烈竞技的机会，且赛事横跨三大洲，涵盖四个组别。2012 年，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超级挑战赛首次在亚洲亮相。自此，该系列赛事推出了独特的短距离耐力赛形式。车手可单独或两人一组参赛，在全球顶级赛道上进行激烈角逐赛事特设 50 分钟赛制，每车可设一名或两名车手在同一组别下竞技，赛事组别分为专业，专业-业余，业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余及 Lamborghini Cup 组。 （21）方程式公开挑战赛：简称 OFC，是 2023 年新开发的面向国内方程式赛车运动人群的基础赛事平台。该赛事在国际汽联认证的一级和二级赛道举行，每站赛事进行两回合时长各 23 分钟加一圈的正赛。通过不同方程式车型及车手同场竞技的比赛形式，为国内方程式赛车运动参与者提供一个安全、公平、量身定制的方程式赛车环境，并为高等级方程式赛车运动输送人才。 （22）长三角赛车节：由发行人子公司上海力盛体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创立并举办的赛事。旨在依托长三角地区发达的汽车产业基础与深厚的赛车文化氛围，打造一个集竞技性、观赏性与地域特色于一体的高水平赛车平台。长三角赛车节通常与 CTCC 主赛事同步举行，共享赛道资源、技术标准以及赛事运营团队，确保了赛事的专业化运作与高规格呈现。不仅丰富了国内赛车赛事的多样性，也为长三角地区的赛车爱好者提供了近距离感受赛车激情、支持本土车队与车手的机会。 （23）CTCC 赛车电竞全国挑战赛：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的衍生赛事。是 CTCC 为了进一步拓宽赛事参与群体，拥抱数字化趋势，深化与年轻一代消费者的连接，联手电子竞技领域的合作伙伴 MOZA 共同打造的赛车电竞赛事。赛事采用了先进的赛车模拟器技术和网络竞技平台，为选手们营造出逼真的赛道驾驶环境。参赛者们通过精确操控模拟设备，沉浸式地体验高速驾驶、精准过弯、战术配合等真实赛车场景。 （24）国际汽联电动方程式世界锦标赛：FIA Formula E World Championship，简称 Formula E 或 FE。该赛事是由国际汽联举办的一项纯电动零排放汽车赛事，以其抢眼的环保理念、符合未来汽车发展趋势的模式，吸引了全球目光，被誉为“未来世界的 F1”。首届 FE 比赛于 2014 年 9 月在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以街道赛形式拉开帷幕，2021 年赛季起被国际汽联纳入世界级锦标赛，成为与 F1、WEC、WRC 及 WRX 齐名的五大世界级锦标赛之一。2024 年 5 月 25-26 日，公司作为 FE2024 上海站唯一指定代理运营方，让 FE 时隔五年重返中国并首次登陆上海。 （25）中国公路摩托车锦标赛：China Road Racing Championship，简称 CRRC。该赛事是由中汽摩联主办的国家级公路摩托车赛事 IP，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上海力盛赛车有限公司自 2024 年起独家承办运营。 （26）现代 N 统规赛（中国）：Hyundai N Cup(China)，是韩国第一个基于 650-HP IONIQ 5N 的一次性电动赛车运动。2024 现代 N 统规赛于 5 月面向全国招募启动，全年四场分站赛，参赛车辆使用 ELANTRA N1 Cup car 统一车型，设全场组、绅士组、青年组三个组别，年度冠军将有机会获得直通 Hyundai N Festival 或德国纽伯格林 24 小时耐力赛的参赛资格。 （27）NKOC 北方卡丁车公开赛：简称 NKOC，公司 2024 年打造的自主赛事 IP，宗旨意在积极响应国家“全民健身”号召，提高全民体育意识，推动卡丁车运动的普及与发展，吸纳和扩大卡丁车运动参与人群，为中国汽车运动储备更多新生力量，并为北方及全国的娱乐与竞赛卡丁车爱好者、专业车手提供一个健康良性的切磋与交流平台。 （28）TCR World Tour 国际汽联汽车世界巡回赛：简称 TCR 世界巡回赛，是 FIA 国际汽车联合会旗下全球性、最大规模做赛车化改装的轿车赛事。参赛车型覆盖世界主流 16 个品牌的 27 款车型，代表国际汽车运动的技术与速度。该赛事汇聚了来自世界各地的顶尖车队及车手，在多个不同国家和地区举办分站比赛，旨在通过高水平的竞争展现赛车运动的魅力，并促进各国之间的体育文化交流。自成立以来，TCR 世界巡回赛凭借其专业性、观赏性和广泛参与度迅速成长为国际最具影响力的汽车赛事之一。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29) 阿联酋方程式杯：该赛事前身为 2021 年创立的阿联酋 F4 邀请赛，历届参赛车手覆盖欧洲、亚洲及中东地区，依托 F1 阿布扎比大奖赛平台先后见证路易斯·夏普(Louis Sharp)、拉希德·阿尔达赫里(Rashid AL DHAHERI)、池振睿、亚历克斯·鲍威尔 (Alex Powell)等未来之星的崛起。随着阿联酋 F4 锦标赛（F4 UAE）升级为国际汽联中东四级方程式锦标赛（F4 ME），该项杯赛也在 2024 年起转型为独立的多回合锦标赛，以更完善的赛制为中东赛车运动注入新活力。 (30) 上海 8 小时耐力赛：创办于 2023 年的 GT 汽车耐力赛事，接受 GT3、GT4、GTC 组别的车型报名参赛，邀请职业车手和绅士车手同场竞技，并面向全球以中文和英文进行双语赛事直播。上海 8 小时耐力赛定档“十一黄金周”期间在上海国际赛车场与全球车迷见面，公司以专业的赛事技术服务助力打造具有专业度和知名度的上海城市 IP 赛事。 (31) 中国男子职业高尔夫球巡回赛：简称“中国巡回赛”或“中巡赛”，是由中国高尔夫球协会主办的男子职业高尔夫赛事，创立于 2005 年。2025 年起中巡赛由发行人独家运营推广。赛事将通过奖金激励、职业发展支持等方式，助力中国高尔夫球选手展现风采、走向国际舞台，推动高尔夫球职业运动在国内的高水平发展，并提升中国职业选手的国际竞争力。
体育场馆经营	公司经营管理多层级的体育场馆，包括有符合国际汽车联合会FIA国际标准的专业汽车运动比赛场地、兼顾试乘试驾和爱好者参与赛车运动需求的车辆运动体验中心和驾驶体验中心，以及面向大众娱乐的赛卡联盟连锁卡丁车场馆，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国际标准赛车场 (1) 上海天马赛车场：公司自有资产，FIA国际标准四级赛道，简称STC，建成于2003年，位于上海市松江区，坐拥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的赛车基础，占地221亩，赛道全长2.063公里，赛道最宽处达14米。 (2) 汽摩中心培训基地：简称BFC，建成于1996年。BFC位于北京市通州区，被誉为“赛手的摇篮”，拥有全长2公里的国际标准砂石短道拉力赛道，长170米、宽86米的柏油试车路面等培训场地及配套设施。该场地产权不属于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汽联赛车文化有限公司2015年起负责经营管理汽摩中心培训基地主要场地设施，开展赛车培训、赛道服务等业务。该场地于2024年10月8日停止营业，后续经营计划尚在协商阶段。 (3) 株洲国际赛车场：简称ZZIC，FIA国际标准二级赛道，位于湖南株洲高科汽车博览园，建成于2019年。该场地产权不属于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株洲力盛国际赛车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经营管理。赛道全长3.77公里，沿逆时针方向行进，共设14个弯道，其中左弯9个，右弯5个，最长直道长645米，最高设计时速可达每小时272.25km。 (二) 赛车运动及驾驶体验中心 (1) 力盛（武汉）赛车体验中心：建成于2017年底，位于武汉市蔡甸区，由国内著名赛道设计师姚启明博士设计，场地共分为三个区域，其中赛道长度为1.4公里，顺时针行驶；驾控场地20,000平米，独立越野道面积约为5,400平米，设置了十余个体验项目，于2018年正式投入运营，该场地产权不属于公司，仅由公司负责经营管理。该场地已于2023年8月租赁到期，不再继续经营。 (2) 宝马驾驶体验中心：简称BDC，于2017年3月投入运营，该场地产权不属于公司，仅由公司负责经营管理。BDC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园区内（紧邻中国馆），是宝马在亚洲地区的首家品牌与驾驶体验中心，总面积达4.5万平方米，融合驾驶体验、品牌文化、创新科技、生活方式等多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功能为一体，为用户带来充满情感和驾驶乐趣的全新品牌体验。 （3）路虎湖州体验中心：简称LRE，于2012年投入使用，该场地产权不属于公司，自2017年9月至2024年12月由公司负责经营管理。LRE位于浙江省湖州市德清县莫干山裸心谷内，是路虎在中国唯一认证的官方体验中心。1,000余亩竹海茶园，跌宕起伏的险峻地形，专业路虎教官和全系路虎车型，为客户带来最专业、最激动人心的高端越野体验。 （4）路虎宁波体验中心：坐落于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宁波国际赛道，占地45亩的宁波越野公园是由捷豹路虎（中国）打造的最先进的越野赛道，在最专业和安全的场地，深度体验路虎车辆卓越的全地形性能。越野公园内共设四个不同的专业体验区域，牵引力区，全地形区，涉水区和实践演练区，可全面地体验车辆的极致性能。2024年9月后不再由公司负责运营。 （5）现代N品牌体验中心：简称N Lounge，于2024年1月19日在上海天马赛车场正式开业。N Lounge是现代汽车N品牌中国首家N Lounge，也是该品牌继韩国麟蹄N Lounge之后成立的第一家海外N Lounge。公司作为经营管理方，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赛车培训、教官服务、赛道服务等，为“N号玩家”的赛道之旅保驾护航，让更多用户能够近距离感受到、体验到汽车产品的魅力及驾驶乐趣。 （三）赛卡联盟连锁卡丁车场馆 （1）赛卡联盟-株洲国际卡丁车场：建成于2017年11月，位于湖南省株洲汽车博览园，株洲国际卡丁车场是华南地区首个按照FIA-CIK国际标准设计建造的卡丁车场，占地面积67亩，赛道沿顺时针方向行进，赛道全长1.048公里，宽约8.0-12米，最长直线距离182米。共设14个弯道，6个左弯，8个右弯，最高时速118.98km/h，于2018年正式投入运营。该场地产权不属于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株洲力盛国际赛车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经营管理。 （2）赛卡联盟-金华国际卡丁车场：位于金华市新能源汽车小镇汽车文化公园内，由政府投资建造，完全按照FIA-CIK国际标准设计建造，赛道长约1.02公里，宽8~11米；同时还设有SUV体验赛道，包括管涵路、山坡路、涉水路等11个项目，可提供全方位的驾驶体验，由公司从2019年开始经营管理。该场地已于2024年10月租赁到期，不再继续经营。 （3）赛卡联盟-武汉南国店：于2020年投入正式运营，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解放大道1381号泛悦南国中心一期，是武汉地区首个室内电动卡丁车馆，也是赛卡联盟首家室内电动卡丁车馆。该场地于2025年4月30日停止营业。 （4）赛卡联盟-上海天马店：于2021年5月投入正式运营，位于上海市松江区沈砖公路3000号上海天马赛车场内，赛道面积约5,000平方米，赛道全长360米，宽约7.0~10米，共设13个弯道。 （5）赛卡联盟-慈溪金源店：于2021年9月投入正式运营，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杭州湾新区金源大道19号世纪金源购物中心B栋负一层，赛道面积约3,500平方米，赛道长度约490米，配套有培训室、装备室、休息区、射箭区，可提供全方位的运动体验。 （6）赛卡联盟-上海世博店：于2021年10月投入正式运营，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雪野路35号BMW上海体验中心内，赛道面积约5,000平方米，赛道长度约510米，是公司运营的首家室外电动卡丁车场。 （7）赛卡联盟-北京中汽联卡丁车场：于2022年7月投入正式运营，位于北京市通州区汽摩中心培训基地内，赛道面积约2万平方米，赛道长度约833米，共设13个弯道。该场地于2024年10月8日停止营业。 （8）赛卡联盟-南昌雷公坳店：于2022年7月投入正式运营，位于江西省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南昌市青山湖雷公坵文化产业园内，赛道面积约4,000平方米，赛道长度约400米，共设15个弯道。 （9）赛卡联盟-上海科体中心店：于2023年1月投入正式运营，位于上海市虹口区新同心路318号，赛道面积约4,000平方米，全长400米，宽6-8米，共设16个弯道。场馆采用全新333 E-KART作为主力车型，高标准的沥青赛道、专业的防护设施、汽车运动文化墙在保障赛道安全的同时给予顾客沉浸式的卡丁车竞技体验。 （10）赛卡联盟-重庆龙湖时代天街店：于2023年8月投入正式运营，位于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龙湖时代天街D馆3层，赛道面积约5,000平方米，全长650米，共设15个弯道，采用333 E-KART作为主力车型。该场地于2025年5月9日停止营业。 （11）赛卡联盟-武汉WSK卡丁车俱乐部：位于湖北省武汉市蔡甸区江城大道538号一号车市汽车广场内，占地面积约25,000平方米，配套建筑占地约500平方米，采用双层结构。赛道全长约1000米，拥有长达140米的大直道以及15个连续高速与低速组合弯道。近年来，场馆多次承办CKC中国卡丁车锦标赛等大型国内赛事，赛道的专业程度和可玩性受到全国各地车手的一致好评。自2024年1月17日起由公司正式运营。 （12）卡丁公园赛卡联盟店：位于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588号爱琴海购物公园下沉式广场（B1层），占地约10,000平方米，集卡丁车体验、汽车文化、圈层社交功能为一体，是上海市区商圈内的大型室内汽车主题乐园。赛道全长约400米，拥有24个弯道，采用法国进口的电动卡丁车作为主力车型。场馆赛道采用了“室内+室外”的组合，给予顾客沉浸式的极致驾驶体验。自2024年3月1日起由公司正式运营。 （13）赛卡联盟佛山超级180文娱综合体店：位于佛山市南海区超级180地下一层，场馆赛道占地面积约4,000平米，赛道长度约400米，共有20个弯道，各种弯道类型兼具，可容纳至多8名玩家同场竞速。作为佛山地区配置优异的室内卡丁车馆，场馆配备专业的防护设施和汽车运动文化墙，在保障顾客安全的前提下给予顾客沉浸式的卡丁车竞技体验。自2024年5月18日起由公司正式运营。 （14）武汉ONE KART卡丁车俱乐部：位于武汉市高新二路29号火车头嘉年华亲子乐园内，场馆赛道占地面积约25,000平米，赛道长度约1,000米，共有9个弯道，高速弯、复合型弯道等各种弯道类型兼具，是武汉地区的室外卡丁车赛道。自2024年10月22日起由公司正式运营。
体育俱乐部经营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场地赛厂商及俱乐部车队，并配备一流的赛车手、专业赛车、赛车改装机构及专家，在场地赛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具体情况如下： （1）上汽大众 333 车队：原上海大众 333 车队，2016 年 1 月更名为上汽大众 333 车队，系“上汽大众”冠名赞助的厂商车队，创立于 2001 年，与上汽大众的合作一直持续至今。曾连续七年获得中国汽车拉力锦标赛年度总冠军，并连续两年在亚太汽车拉力锦标赛和世界汽车拉力锦标赛获得不同参赛组别冠军。上汽大众 333 车队目前参加 CTCC 中国房车锦标赛，曾获得 2011 年度超级涡轮增压组车队冠军、2012 年度超级量产车组车手冠军、2013 年度超级量产车组车队亚军、2014 年度超级量产车组车队亚军、2015 年度超级杯组车队冠军、2016 年度超级杯 2.0T 组车手冠军和超级杯 2.0T 组车队亚军、2017 年度超级杯组年度厂商杯冠军、2018 年度超级杯组厂商杯亚军和车手季军、2019 年度超级杯组车手冠军和车队亚军、2020 年度超级杯组车手冠军、2021 年度超级杯组车手冠军和车队冠军、2022 年度超级杯车手冠军和车队亚军。 （2）MG XPOWER 车队：2019 年由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

业务分类	主要业务内容
	“MG”名爵冠名赞助的厂商车队，2019 年度参加 TCR China 的绍兴站、宁波站和株洲站的比赛，还参加了由 FIA 首次举办的赛车世界杯的比赛。2020 年夺得 TCR China 年度车队冠军及年度车型杯冠军，2021 年夺得 TCR China 年度车手、年度车队冠军及年度车型杯冠军，2022 赛季夺得 CTCC 超级杯年度车队冠军，TCR Asia 年度车队亚军。 （3）东风奕派车队/风神马赫车队：2019 年由东风冠名赞助的厂商车队，2019 年度参加 CTCC 中国杯全年的比赛。2020 年夺得 CTCC 中国杯年度车队冠军，以及东风技术中心工程师车手黄福金夺得年度车手冠军。2021 年 CTCC NGCC 杯元年夺得 NGCC 中国杯年度车队冠军以及年度车手冠军。2022 年夺得 CTCC 中国杯年度厂商车队冠军及年度车手冠军。2023 年夺得 CEC 中国汽车耐力锦标赛厂商杯自主品牌混合动力 A 组分站冠军、亚军以及厂商杯自主品牌 A 组分站冠军。2024 年，东风汽车旗下主流科技电动品牌奕派，于上海发布了全球顶级赛事 ETCR（世界电动房车锦标赛）的全新赛车——东风奕派 eπ 007 电动赛车，车队将在 TCR/CTCC 赛事中对该车型开展同期测试，以实战数据为参考，持续进行车辆设计改进与工程优化。 （4）KINGSTONE 景淳车队：Kingstone 景淳车队由上海景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组建，委托三赛俱乐部进行技术支持和参赛服务，参加了 2022 年度 CTCC 超级杯和 TCR Asia 株洲站比赛。
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	公司拥有成熟的卡丁车生产线，能够制造包括汽油机卡丁车、电动卡丁车及其他娱乐车在内的多种产品，产品销往国内多个省份。
市场营销服务	公司依托多层级赛事运营和车馆经营的整体资源优势，为国内主要汽车厂商提供品牌推广和产品宣传等各类市场营销服务，包括专业试乘试驾、车秀及发布、巡展路演、品牌培训等服务内容。
数字体育业务	公司以打造全民健身服务的数字化平台为目标，通过推动广大市民积极、科学地参与运动，构建全民健身的激励与服务平台，实现产业化发展。

（二）公司主要服务的概况

1、体育赛事经营

公司的体育赛事经营的主要模式是以公司自创赛事 IP 或向赛事 IP 拥有者申请并取得赛事 IP 运营资格，进而制定赛事规则并组织车队或车手参赛。除现场观众外，还通过媒体在更大范围传播，力求覆盖更大范围的受众，创造更大的媒体价值，从而吸引更多的商家参与其中，最终获得商业利益。主要的收入来源包括：（1）来自企业的商业冠名赞助收入，赞助商覆盖整车厂、油品企业、轮胎企业、性能配件企业、快速消费品企业以及互联网企业等；（2）参赛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车队或厂商参赛注册费、赛场商业展位租赁、赛场广告、VIP 招待服务、媒体转播权等；（3）来自合作赛事方的收入，主要包括占用赛场时段收入、媒体收入、赛事裁判、物流后勤等服务收入。主要的成本包括赛事 IP 的商权费、比赛场地的租赁费、媒体投放成本以及赛事后勤服务的采购成本等。

多数的国内赛事以一个自然年度为一个赛季。通常每年的 1 至 3 月份，各参赛车队或车手主要以寻找洽谈赞助、改装赛车等准备工作为主，4 至 5 月份各个赛事全面铺开，而到 11 月份大多数赛事基本结束当年的赛程。赛事运营业务由于比赛场次有限、不连续进行，且受消费习惯、气候等因素的影响，业务非按时间均匀发生，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国内赛事一季度受中国传统春节假期的影响大多不举办赛事，而在境外运营的赛事则不受此影响。

2、体育场馆经营

公司运营的体育场馆包括专业级的赛车场、赛车运动及驾驶体验中心以及室内外卡丁车场馆。

专业级的赛车场为各类专业赛车赛事、汽车/电动车厂商专业试驾等活动提供场地及配套服务，并利用场地及配套设施为赛车队、俱乐部、改装服务商等商家提供驻场服务，利用场地空余时间组织赛车培训、赛事装备销售等多种经营活动，以及自行举办本场地的一些地方性赛车赛事活动以最大化的提高场馆及其配套资源的使用效率。营业收入主要与赛道使用天数及效率相关，春节期间放假和雨雪等天气因素，在客观上影响赛道使用。因此，专业场馆经营收入一季度略低，其余时段相对均衡。场馆经营的成本主要为场地的折旧以及日常运维成本，总体较为固定且在一年中均匀发生。

赛车运动及驾驶体验中心的场馆运营模式各有不同。主要与整车厂合作，承担其品牌推广及客户体验的服务功能，同时利用场地的独特资源优势对个人客户及团队客户开展驾乘体验及培训服务。收入主要来自整车厂品牌方、个人客户以及团队客户。成本主要是场地日常运维。

卡丁车场馆即“赛卡联盟”连锁品牌经营满足人们对卡丁车驾驶竞技、娱乐以及日常聚会的社交需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有 10 家赛卡联盟连锁卡丁车场馆，其中包含 4 个室内场馆和 6 个露天场地，全部为自营模式。主要收入以个人的卡丁车体验为主、企业团建活动为辅。主要成本为物业租金、折旧和人员费用等。卡丁车场馆的经营收入在节假日和周末出现波峰，而工作日较为平均。室内卡丁车馆受天气因素影响较小，没有比较明显的季节波动。

3、体育俱乐部经营

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的体育俱乐部为车队，主要有两种形式：一种是厂商车队，即厂商冠名的车队，主要服务对象是整车厂，主要收入来自整车厂的冠名赞助，车手多以签约付费车手为主。公司的上汽大众 333 车队和东风奕派车队/风神马赫车队就属于厂商车队；另外一种 is 俱乐部车队，主要服务对象是有参赛需求的爱好者，主要收入来自车手的参赛服务费。公司报告期内运营的 KINGSTONE 景淳车队及曾运营的星车队、星之路车队等就属于俱乐部车队。

4、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

公司具有成熟的卡丁车生产制造工厂，能够为下游商业和个人卡丁车用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公司专注于科技创新和精湛工艺，努力打造卡丁车行业的“优秀制造品牌”，并自主研发和产销各类场地卡丁车、越野卡丁车、两轮电动车、全地形车/沙滩车等产品，销售遍及全国多个省市。

5、市场营销服务

公司为汽车厂商提供从活动策略、创意策划到执行管理的“一站式”营销服务，帮助客户提升品牌形象、提高产品销量、提升营销活动的投入产出比，最大程度地为客户创造价值。

公司以汽车活动推广业务为主的市场营销服务，系赛车场、赛车队、赛事资源的自然延伸和有效整合，赛道是展示汽车性能的最佳场所，赛事平台为客户创造了巨大的营销价值，赛车队优秀车手精湛的驾驶技术和良好的比赛成绩能够很好的达到客户需要的宣传效果。发行人运营赛车场、赛事、赛车队，与汽车厂商具有天然的紧密联系，同时发行人在汽车测试和体验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有利于开展汽车活动推广业务。发行人的汽车活动推广业务主要包括专业试乘试驾、车秀或发布、巡展路演、品牌培训等。

6、数字体育业务

公司的体育数字化业务主要是围绕“全民健身”。全民健身主要依托于线上“运动银行”产品，利用科学技术实现运动行为数字化，形成云赛事和运动账户的服务，促进全民健身发展。

公司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市场营销服务以及数字体育业务，全部是围绕赛车运动、全民健身等体育

领域而展开的相关业务。以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以及市场营销服务来打造体育商业 IP，用以引流，获取客户并提高市场影响力；体育场馆经营为体育活动提供线下空间，为公司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市场营销服务提供便利条件；数字体育业务为体育活动提供线上平台，将运动行为数字化、运动设备数字化、运动空间数字化，助力公司切入大体育领域。公司各业务板块和环节之间形成闭环，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相互支撑，具有较强的协同效应。

（三）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以及数字体育业务所属行业为“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之“体育”（行业代码：R89）。市场营销服务是公司依托多层级赛车体育赛事经营和赛车运动场馆经营的整体资源优势，为国内主要传统汽车及新能源车厂商提供品牌推广和产品宣传等各类市场营销服务。因此，公司所属行业为体育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国家体育总局是全国体育运动的行业主管部门，其下属的汽车摩托车运动管理中心负责全国汽车和摩托车运动的管理，下属的群众体育司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体育行政部门（含人民政府授权的管理机构）负责本省、自治区、直辖市汽车比赛或体育活动的规划、指导和监督工作。

国家体育总局作为体育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研究体育发展战略，协调区域性体育发展，负责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体育公共服务和体育体制改革；拟订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起草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并督促实施；统筹规划群众体育发展，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统筹规划竞技体育发展，设置体育运动项目，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拟订体育产业发展规划、政策，规范体育服务管理，推动体

育标准化建设，负责体育彩票发行管理等事项。

国家汽摩中心于 2002 年成立，为国家体育总局直属事业单位，管理我国汽车、摩托车运动项目。国家汽摩中心遵照国家的体育方针、政策，统一组织、指导全国汽车、摩托车运动项目的发展。其主要职责为汽车运动管理的具体实施，包括：制定全国比赛规程，审定运动成绩，负责运动员、教练员技术等级评定工作，指导和监督运动场地建设，器材研制和开发等。

群众体育司为国家体育总局下属机关，主要负责拟订群众体育工作的有关方针规划和政策；推行全民健身计划；推动建立和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指导群众体育组织建设、健身场地设施建设，指导协调开展群众性体育活动；协助有关部门举办全国性群众体育运动会；指导和推动各类人群的全民健身工作，协调推动全民健身志愿服务工作；指导和推动农村体育、城市体育及其他社会体育的发展；负责推行社会体育指导员和国民体质监测制度，指导国家体育锻炼标准实施工作；组织开展全国群众体育奖励表彰工作等事项。

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是行业的自律组织，原名中国汽车运动联合会，2015 年吸收合并中国摩托运动协会所辖业务，经民政部批复更名。中汽摩联是中华全国体育总会和国际汽车联合会、国际摩托车联合会的团体会员，是代表中国参加国际汽车、摩托车运动的唯一合法组织，其职能是依据国家体育总局的有关规定和国际汽联的规章，统一组织、指导和协助全国汽车运动的开展、组织国内外重大比赛和开展国际交流，推动群众性普及活动和提高竞技水平，服务于中国的汽车产业。

2、行业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

（1）主要产业政策

时间	部门	产业政策	主要相关内容	细分领域
2019 年 8 月	国务院	《体育强国建设纲要》	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形式多样的系列赛、大奖赛、分站赛等；拓展体育观赛、体育培训、体育旅游等消费新空间，促进竞赛表演产业发展；研究制定、完善社会力量参与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及运营管理的扶持政策。	体育产业

时间	部门	产业政策	主要相关内容	细分领域
2019 年 9 月	国务院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全民健身和体育消费推动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政府投资新建体育场馆应委托第三方企业运营；鼓励各类市场主体利用工业厂房、商业用房、仓储用房等既有建筑及屋顶、地下室等空间建设改造成体育设施；大力培育竞赛表演、场馆服务、体育培训等服务业态，创新商业模式，延伸产业链条。力争到 2022 年，体育服务业增加值占体育产业增加值的比重达到 60%；支持以赛车等运动项目为主体内容的智能体育赛事发展。	体育产业
2019 年 12 月	中汽摩联	《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 10 年发展规划（2020-2029 年）》	明确指出 1、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助力健康中国建设；2、提升汽摩运动的竞技水平和管理服务水平；3、加快发展体育产业，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4、推动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5、促进汽摩运动文化繁荣发展；6、拓展国际合作和国际交流。	体育赛事
2020 年 10 月	中共中央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明确到 2035 年建成“体育强国、健康中国”。	体育产业
2021 年 7 月	国务院	《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 年）》	到 2025 年，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人民群众体育健身更加便利，健身热情进一步提高，各运动项目参与人数持续提升，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8.5%，县（市、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公共健身设施和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实现全覆盖，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2.16 名，带动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 5 万亿元。	全民健身
2022 年 1 月	国家发改委、中央宣传部等 21 部门	《“十四五”公共服务规划》	《规划》在补齐基本公共服务短板方面提出：“加强县级公共体育场、健身步道、体育公园、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等公共健身设施建设，合理利用体育中心、闲置厂房、校舍操场、社区空置场所等，拓展公共体育活动场所，有条件的公园绿地可建设非标准的健身场地设施。实施乡镇（街道）全民健身场地器材补短板工程。”	全民健身
2022 年 3 月	国家体育总局	《2022 年群众体育工作要点》	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工程，针对人口密集区、老旧城区健身设施缺乏等痛点，引导支持各地建设完善体育公园、全民健身中心、健身步道、社会足球场等群众身边的健身设施，补齐乡镇（街道）全民健身场地器材；	全民健身

时间	部门	产业政策	主要相关内容	细分领域
2022 年 3 月	中共中央、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构建更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	要求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其中重点提及：打造更便捷健身设施是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重点工作、基础性工作。各地各部门应聚焦老城区和人口密集地方健身设施缺乏的痛点，拓展全民健身新空间和完善户外运动配套设施，推动健身设施绿色低碳转型，推动土地资金等资源向“举步可及”的健身设施倾斜。老城区要结合城市更新行动增加社区健身场地设施，新建居住区要按标准配建公共健身设施，纳入施工图纸审查，体育部门要积极参与验收，负责落实健身设施的后续管理使用。推动学校体育设施向社会开放，加快构建多层次健身设施网络和城镇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	全民健身
2022 年 4 月	体育总局办公厅	《2022 年体育总局办公厅	体育标准化工作将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要求，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以服务体育强国和健康中国为核心，围绕体育总局 2022 年工作部署，高质量发挥体育标准化在推动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和体育产业发展中的基础性、引领性作用。研究编制体育标准体系建设纲要。逐步形成服务竞技体育、群众体育和青少年体育发展的标准体系。	全民健身
2022 年 4 月	国务院办公厅	《“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	开展全民健身运动。深化体卫融合，举办全民健身主题示范活动，倡导主动健康理念，普及运动促进健康知识。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公共体育场馆和学校体育场馆开放共享，提高健身步道等便民健身场所覆盖面。保障学校体育课和课外锻炼时间。落实国民体质监测制度，推动国民体质监测站点与医疗卫生机构合作，在有条件的社区医疗卫生机构设立科学健身门诊。针对特殊人群开展体育健身指导，加强非医疗健康干预，建立完善运动处方库，推进处方应用。	全民健身
2022 年 6 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修订的体育法首次将体育产业作为重要章节写入其中，提出“推进体育强国和健康中国建设；国家实施全民健身战略，推行全民健身计划；优先发展青少年和学校体育，实行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促进竞技体育发展，制定体育产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反兴奋剂制度，建立体育仲裁制度；规定每年 8 月 8 日全民健身日所在周为体育宣传周学校必须按规定开齐开足体育课，确保体育课时不被占用；保障学生在校期间每天参加不少于一小时体育锻炼，学校应当每学年至少举办一次全校性的体育运动会，国家将体育科目纳入初中、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范围……”等诸多重要内容，助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	体育产业

时间	部门	产业政策	主要相关内容	细分领域
2022 年 6 月	农业农村部、体育总局、国家乡村振兴局	《关于推进“十四五”农民体育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到 2025 年，农民群众的体育意识、健康意识显著提高，农村青年普遍掌握 1—2 项运动技能；农村健身场地设施基本健全，人均场地面积接近全国平均水平；农民体育健身赛事模式不断创新，农耕农趣农味特色健身活动更加丰富；有情怀、敢担当、懂体育、爱健身、会组织的高素质农民体育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农民健身公共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乡村社会体育指导员培养培训力度持续加大；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群众支持的农民体育工作机制不断完善，农民体协等农民群众身边的体育社会组织不断健全；体育助力乡村产业发展更具活力，农体文体智体深度融合、多元融合格局基本形成。	全民健身
2022 年 7 月	体育总局办公厅、教育部办公厅、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关于提升学校体育课后服务水平促进中小学生健康成长》的通知	健全第三方进校园监管机制。各地引进体育俱乐部、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学校体育课后服务的，要坚持公益性原则，由教育部门会同体育、发展改革等部门在有资质、信誉好、质量高的机构中遴选确定允许引进的机构，形成机构名单和服务项目及引进费用标准，加强日常监管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体育教育
2022 年 7 月	体育总局办公厅	《关于体育助力稳经济促消费激活力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深化融合发展。推动体卫融合，启动社区运动健康中心和社区运动健康之家试点工作；加快体教融合，规范青少年体育培训市场，加强对职业资质、课程设置及相关活动组织的指导，推动体校、体育俱乐部进校园开展课后服务，不断满足“双减”背景下青少年体育培训需求；深化体旅融合，认定一批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基地、国家级滑雪旅游度假地，向公众推介一批安全、健康、便捷、高品质的国庆、春节假期体育旅游精品线路；加快体育与 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融合，大力发展数字体育。	体育消费
2022 年 10 月	体育总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化和旅游部、林草局、国铁集团	关于印发《户外运动产业发展规划（2022-2025 年）》的通知	《规划》提出,鼓励运营管理规范、服务质量优良、综合效益显著的户外运动营地申报体育旅游示范基地；持续举办国际山地旅游暨户外运动大会等在国内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全国性品牌户外赛事与节庆活动；支持各省（区、市）因地制宜打造以长三角运动休闲体验季、粤港澳大湾区户外运动系列赛事等为代表的地方性品牌户外赛事与节庆活动；鼓励市场主体开发亲子户外运动体验、老年康养旅游等产品与线路，举办家庭户外运动赛事与节庆活动，提高家庭参与户外运动的热情。	产业融合

时间	部门	产业政策	主要相关内容	细分领域
2022 年 11 月	上海市体育局	《关于加快推进本市体育领域向“五个新城”导入功能的实施方案（2022—2025 年）》	提升新城体育赛事能级。支持“上海杯”象棋大师公开赛、环意 Ride Like a Pro 长三角公开赛、环法中国系列赛全民绕圈赛（上海临港新片区站）等新城赛事品牌能级提升，积极推动 F1 中国大奖赛、世界高尔夫锦标赛—汇丰冠军赛等国际赛事回归。探索上海马拉松、上海赛艇公开赛、中国坐标·上海城市定向户外挑战赛等上海自主品牌赛事以资格赛、系列赛、新城专场赛、新城巡回赛等赛事形式在新城落地，探索创办“五个新城”专属赛事品牌。市运会、市民运动会、Magic3 上海市青少年三对三超级篮球赛、城市业余联赛、市级青少年锦标赛等市级体育赛事和在沪举办的长三角赛事的赛区设置向新城倾斜。	体育赛事
2022 年 12 月	上海市体育局	《2021 年度上海市体育产业统计公告》	经核算，2021 年上海市体育产业总产出（总规模）为 1737.80 亿元，增加值为 596.31 亿元，体育产业增加值占当年全市 GDP 的比重为 1.4%。 按照国家体育产业 11 个大类分类，体育服务业（除体育用品及相关产品制造、体育场地设施建设外的其他 9 大类）总产出和增加值分别为 1393.54 亿元和 531.63 亿元，占上海市体育产业总产出和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 80.2%和 89.2%。其中，体育用品及相关产品销售、出租与贸易代理业总产出和增加值最大，分别为 758.15 亿元和 295.22 亿元，占上海市体育产业总产出和增加值的比重分别为 43.6%和 49.5%。	体育产业
2023 年 1 月	国家体育总局	《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	在第四章“体育赛事活动组织”增加相关条款，完善赛事组织规定，如明确做好体育赛事活动志愿者的招募、培训、保障和激励等工作；完善体育赛事活动保险制度；明确未经体育赛事活动组织者等相关权利人许可，不得以营利为目的采集或者传播体育赛事活动现场图片、音视频等信息；建立健全赛事活动“熔断”机制，明确体育赛事活动组织者启动“熔断”机制的情形；进一步规范体育赛事活动相关人员的办赛、参赛、观赛义务；明确体育赛事活动广告和宣传内容应当确保合法、真实、健康、向上等。	体育赛事
2023 年 2 月	上海市体育局、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加快推进体育标准化助力上海全球著名体育城市建设的意见》	到 2025 年，体育标准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更加完善，初步建成结构合理、重点突出、具有上海特色和符合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上海体育标准体系，体育领域地方标准、团体标准数量达到 55 个以上。 到 2030 年，在全民健身、竞技体育、青少年体育、体育产业和体育市场治理等领域，形成一批高水平标准，体育领域地方标准、团体标准达到 80 个以上，国家级、市级标准化试点项目明显增加，参与国际标准化、国家标准化、长三角区域标准化活动能力明显提升，标准在上海体育领域的服务推广力度和效益明显增强。体育标准化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技术机构更加优化，人才队伍持续壮大，服务机构不断涌现，上海体育标准化发展基础更加坚实。 到 2035 年，建成与全球著名体育城市相适应的高质量发展的体育标准体系。	体育产业

时间	部门	产业政策	主要相关内容	细分领域
2024 年 7 月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改革完善竞技体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体育产业
2024 年 8 月	国务院	《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意见提出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推进商旅文体健融合发展，提升项目体验性、互动性，推出多种类型特色旅游产品，鼓励邮轮游艇、房车露营、低空飞行等新业态发展，支持“音乐+旅游”、“演出+旅游”、“赛事+旅游”等融合业态发展；鼓励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创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赛事品牌，申办或引进有影响力的国际顶级赛事，培育专业化运营团队。	体育消费
2025 年 4 月	中国人民银行、体育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	《关于金融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构建对接精准、资金配置高效的股权融资模式。鼓励发展股权融资，提升体育产业直接融资比重。以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为契机，支持符合条件的、产品有竞争力的体育企业通过发行上市、再融资、并购重组、新三板挂牌等方式融资发展。健全风险投资引导机制，鼓励私募股权机构对创新性强、业态新颖、群众基础好、具有快速增长潜力的体育产业加大投入。进一步提升股权融资资金配置效率，既要保证核心企业的良性投融资活动，也要满足中小微体育企业的灵活融资需求，激发体育产业创新活力。	体育产业
2025 年 9 月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意见提出到 2030 年，培育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体育企业和体育赛事，体育产业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总规模超过 7 万亿元。并从丰富体育赛事活动、发展户外运动产业、举办体育消费活动、做大做强体育企业、推动体育数字化发展、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丰富体育场地供给等多个方面提出具体指导意见。	体育产业

（2）主要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1）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目前我国体育行业适用的较为重要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2022 年 6 月 24 日修订）。

2）技术规则

针对体育行业（包括汽车运动、全民健身等），国家体育总局、中汽摩联制定了一系列技术规则予以规范，主要规则具体如下表所示：

普遍性规则	《体育赛事活动管理办法》《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章程》（2019 年版）
赛事运营类规则	中汽摩联每年颁发年度赛事运营类规则，主要包括各类国家级赛事的比赛规则、技术规则以及车辆注册管理办法

赛车队经营类规则	《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车手、车队注册登记管理办法》，同时中汽摩联每年颁发年度赛事参与类规则，包括各类赛事的赛车车辆技术规则、各类比赛车手装备及其他安全规定、各类比赛车辆注册办法
赛车培训	《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车手培训班管理规定》，同时培训内容必须遵照中汽摩联各项目车手培训教学大纲执行

3) 行业监管

公司所涉及的赛车体育活动准入和监管体制主要包括汽车运动项目、赛车场资质、赛车队、赛车培训等项目。

①新设汽车运动项目批准制度

凡要求开展新的汽车运动项目，其运动规程、规则和计划须报中汽摩联备案。

②赛车场资质审查制度

凡拟建固定式的、能够举办国家级赛照培训和国家级及以上的汽摩赛事的汽摩运动场地的单位，必须先向当地有关政府部门申请立项，经批准后向中汽摩联提供详细的设计文件。

汽摩运动场地建设竣工后，经营者必须接受中汽摩联直至国际汽联对其场地质量、器材设施、安全保障、医疗急救和人员素质等方面的审查和验收，严禁任何经营单位组织超出场地等级的汽摩比赛和活动。

③举办汽车活动或赛事批准程序

冠以“中国”“全国”“国家”“中华”等字样的赛事，其主办方或主办方之一必须是全国性社会组织，而商业性和群众性赛事则取消审批，合法的法律主体（包括全国单项协会）均可依法组织和举办，自行确定或协商确定举办地点。未经相应的国际体育组织确认，体育赛事名称不得冠以“世界”“亚洲”字样或具有类似含义的词汇。

中汽摩联负责制定年度比赛或活动计划及有关规程规则，比赛或活动组织者须按照中汽摩联章程规定按时申报下一年度的比赛和活动。

④赛车队注册程序

赛车注册登记程序：以 CTCC 超级杯为例，注册申请人必须向 CTCC 锦标

赛注册工作组提出书面注册申请。CTCC 锦标赛工作组收到注册申请后将书面回复注册申请的受理与开始审核的具体时间，自此时间开始，注册工作组将依技术规则对设计审查文件进行审核。注册申请人在审核通过后，将通过审核的技术内容按注册表规定的形式填写入注册表内，并将填写完成的注册表交工作组审核，对符合注册技术要求的注册表予以通过，并书面告知注册申请人注册完成。在参赛前获得完整注册码的车型的赛车均具备参赛资格，除经过中汽摩联批准外，不接受没有完成注册的赛车参加比赛。

赛车手注册登记程序：中汽摩联负责对参赛选手进行资格审查、注册登记的审核以及管理工作，其中包括各类数据的统计整理工作。车手参加中汽摩联及会员协会或俱乐部组织的汽车比赛或活动，必须持有中汽摩联颁发的比赛执照，获取比赛执照视为正式注册登记。中汽摩联于每年的 1 月至 3 月 31 日开始受理当年比赛执照的注册。连续 24 个月未申请注册者，原参赛资格随之失效。如需申请，则需重新接受培训，比赛执照由中汽摩联统一印制。

赛车队注册程序：只有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或民政社团登记部门注册的法人单位才能申请注册赛车队和申领车队比赛执照。申请注册赛车队时必须出具有效的工商或民政注册登记副本，出具法人代表身份证和申请人身份证副本，出具俱乐部在地方协会的备案文件；俱乐部可以在任何时候向中汽摩联申请车队注册。经批准，可以申领车队比赛执照，该执照为各车队申请报名参加比赛的唯一资格性文件，该车队比赛执照有效期为一年（年度制）；场地类申请注册的车队至少应由一辆符合比赛资格的车辆和一名车手组成，参赛车辆和车手须在中汽摩联注册登记；拉力越野类申请注册的车队至少应由两辆或更多符合比赛资格的车辆和若干名车手组成，参赛车辆和车手须在中汽摩联注册登记。

⑤赛车培训资质审批程序

申请承办车手培训的单位，必须是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且为中汽摩联团体会员单位，且入会时间不少于 12 个月。并且最近两年内参加过或承办过中汽摩联赛历中的赛事，或主办过中汽摩联认可的地方性赛事，或有过举办中汽摩联车手培训班的经历。首次申请培训班的单位应提前一个月向中汽摩联以邮件的形式申请材料，再次申请的单位需提前 10 个工作日提交申请材料。中汽摩联在接到申请材料后的十个工作日内办理审批。

3、行业发展现状与市场需求状况

（1）行业发展现状

1) 我国体育行业发展现状

近年来，得益于国家顶层政策的强力推动，体育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显著提升。依据国家统计局和国家体育总局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的统计数据，2023 年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总产出）为 36,741 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重为 1.15%，比上年提高 0.07 个百分点。其中，体育服务业总规模 21,046 亿元，占比 57.3%；体育用品及相关产品制造总规模 14,696 亿元，占比 40.0%；体育场地设施建设 999 亿元，占比 2.7%。

根据相关政策规划，我国体育产业总规模到 2030 年将达到 7 万亿元。2025 年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关于金融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政策，推动体育产业发展。

2) 我国汽车运动行业发展现状

1985 年，中汽摩联与香港汽车会共同成功举办了首届香港-北京汽车拉力赛，从此，汽车运动走上了新中国体育的历史舞台。从 1985 年至今，中国汽车运动走过了 38 年的发展历史。汽车运动从无到有，中汽摩联从单纯提供赛事服务到 1997 年开始搭建起国内赛事平台，及至目前拥有多个全国汽车比赛系列以及各类国际汽车赛事，发展成果显著。中国目前已经成为全球最为重要的汽车运动市场之一，形成了以国家级锦标赛为核心，以众多地方性赛事为支撑的赛事体系。但是中国汽车运动仍处在发展初期，民众对汽车运动的了解和参与还处于较低的水平，汽车文化尚处于早期阶段。赛车运动的市场媒介属性大于其竞赛表演属性，赛事运营商的收入主要依靠赛事冠名赞助以及厂商车队注册费，而电视转播版权收入以及门票收入仍然占比较小。

《中国汽车摩托车运动联合会 10 年发展规划（2020-2029 年）》提出了到 2029 年，中汽摩联单位会员数量力争达到 1,000 家；个人会员数量力争达到 2,000 万人；汽摩运动产业总规模达到 5,000 亿元；国内在国际汽联和国际摩联注册赛道数量达到 30 条以上；注册赛车手达到 3 万人，车队 500 支；每年专业

培训赛车学员数量达到 1 万人；培养全国各级裁判员总数达 10 万人的发展目标。我国的汽车运动队伍正持续壮大，市场也在不断发展。

我国汽车运动在发展初期，主要通过传统媒体进行宣传和传播，包括中央电视台 CCTV-5+、中央电视台 CCTV-5、上海电视台五星体育、广东电视台体育频道、湖北卫视和湖南经视等对国内大型汽车赛事进行直播或者专题报道，以及主流杂志报纸、汽车杂志、官方赛事杂志等从不同层面对汽车赛事进行宣传报道，汽车运动的曝光度不断提高，社会影响力也因此得到提升。

随着汽车运动不断发展，以及网络和新媒体的日益兴起，汽车运动赛事的传播渠道被进一步拓宽，一系列门户网站包括新浪体育、搜狐体育、网易体育和腾讯体育等都开辟了赛车运动专栏，跟踪报道国内大型汽车运动赛事；一系列视频网站包括咪咕视频、腾讯视频、爱奇艺等对部分赛事进行了现场直播，CTCC 还曾在赛事期间出品了娱乐类节目《挂不上挡》，将体育与娱乐深度融合，提高了赛事关注度；新媒体方面，国内各大锦标赛通过设立微信公众号、官方微博、官方抖音号等方式向移动客户端全方位、实时推送赛事动态。民众对赛车运动的认知度和关注度正在逐渐提高。

我国汽车运动的场地建设也随着汽车运动的发展稳步推进。继 1996 年珠海国际赛车场落成后，北京金港赛车场、上海天马赛车场、上海国际赛车场、成都国际赛车场、广东国际赛车场、鄂尔多斯国际赛车场、江苏万驰国际赛车场和郑州国际赛车场等多个场地相继建成并通过国际汽联认证。近几年来，随着汽车运动的快速发展，我国国际级的赛车场地数量也在稳步增长，2015 年以来相继建成并通过国际汽联认证的赛道有浙江国际赛车场、宁波国际赛车场、秦皇岛首钢赛车谷、天津 V1 国际赛道等多个场地。中汽摩联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 1 月，全国有国际汽联注册场地 19 家，名列全球第三。场地建设的稳步推进为汽车运动的发展创造了必要的场地条件。

（2）市场需求状况

1) 体育市场整体需求

①体育产业利好政策刺激行业发展

2020 年 10 月 29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审议

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到 2035 年建成“体育强国、健康中国”。在此大背景下，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鼓励、支持体育事业发展的政策。2021 年处于“十四五”开局之年，国家相继发布了《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 年）》《“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等政策，推动体育产业发展。**2025 年以来，国家相继出台了《关于金融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政策，推动体育产业发展。**根据政策规划，到 2030 年底，我国体育产业总规模达到 7 万亿元。据此推算，**2023-2030 年体育产业总规模年均增长将达到 9.65%**。随着全民健身和体育竞赛活动的有序恢复，体育产业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性将不断提升。

根据国家体育总局《“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文件显示，2020 年底，我国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7.2%，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数超过 1.86 名；根据文件规划，到 2025 年，我国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到 38.5%，每千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 2.16 名。人民群众参与全民健身的范围和规模将不断扩大。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信息通讯、虚拟现实等技术的发展应用，不断助推传统产业的升级，同时消费者的需求和消费习惯也发生着巨大变化。智能软硬件的不断普及，推动体育运动新空间、体育运营新模式、体育消费新场景，创新型体育场景和消费将迎来快速的发展。

②体育消费是扩大内需的重要领域

体育产业在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随着收入水平提高，消费需求将从物质消费、必需品消费、发展消费向舒适消费、健康消费、快乐消费延伸拓展。在这些新型消费中，体育消费是重要内容。特别是 4 亿多“90 后”“00 后”迅速成人走向社会，他们更具社交意识和专业健身需求，健身房、户外活动、比赛场所、赛事转播是他们重要的生活内容，年轻群体的体育消费不仅总量增加，而且呈现结构多元化和消费升级的特点。

③体育活动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凝聚力量

体育活动有多方面的社会价值和人文价值。体育锻炼和观赏体育比赛，不仅能够强身健体，而且能够舒缓压力，带来愉悦、休闲、期待、满足等精神感

受，促进公民身心健康。身心健康能提高劳动生产率和减少医药费用支出，还能提高生活质量。属地的职业体育俱乐部能够增强当地居民的荣誉感归属感，能激励更多的年青人从事体育活动。社区体育活动和城市间赛事地域特点鲜明，市民归属感明确，能产生聚合作用。竞技体育取得好成绩，能激励人们的爱国热情和拼搏精神。退休劳动者群体通过体育锻炼、体育消费能够获得健康、娱乐、社交和归属感，是健康快乐老龄生活的重要源泉。总之，体育消费不仅创造 GDP，还能创造健康生活，创造社会凝聚力，创造向上拼搏精神。

④体育教育是促进青少年全面成长的重要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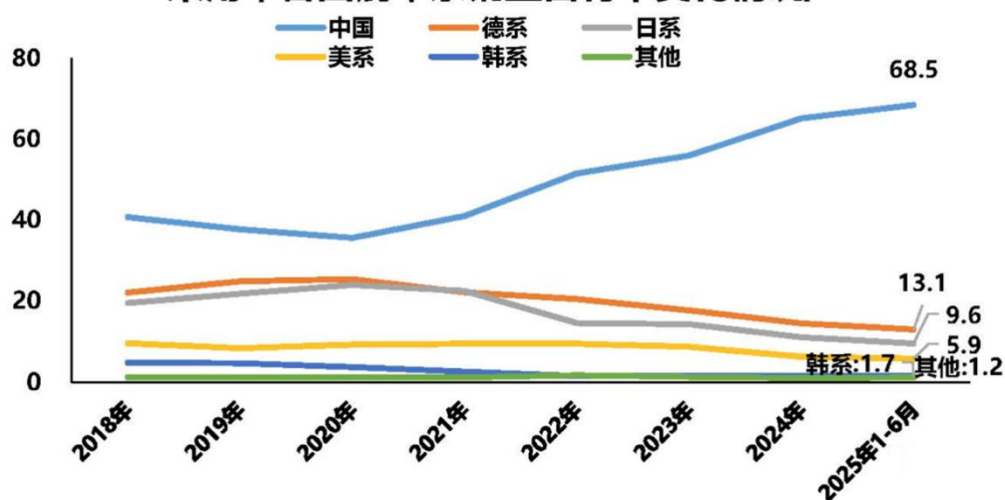
“少年强、青年强则中国强。少年强、青年强是多方面的，既包括思想品德、学习成绩、创新能力、动手能力，也包括身体健康、体魄强壮、体育精神。”青少年是国家的未来和民族的希望，促进青少年健康是建设体育强国、健康中国的重要内容，体育教育不可或缺。通过体育运动，能够增强青少年体质，还能增强其拼搏、团队合作、承受压力和挫折的能力。学校体育市场有 3 亿学生、51 万所学校、65 万个场馆以及众多学校竞赛，是体育消费的重要部分。从国际经验看，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家庭收入水平提高和家长教育水平提高，校内外的体育课程或体育俱乐部活动将会更被重视，青少年将更有可能参与更加丰富多样的体育运动，未来我国青少年校内外体育消费具有较大增长空间。

2) 汽车运动市场需求

①我国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为汽车运动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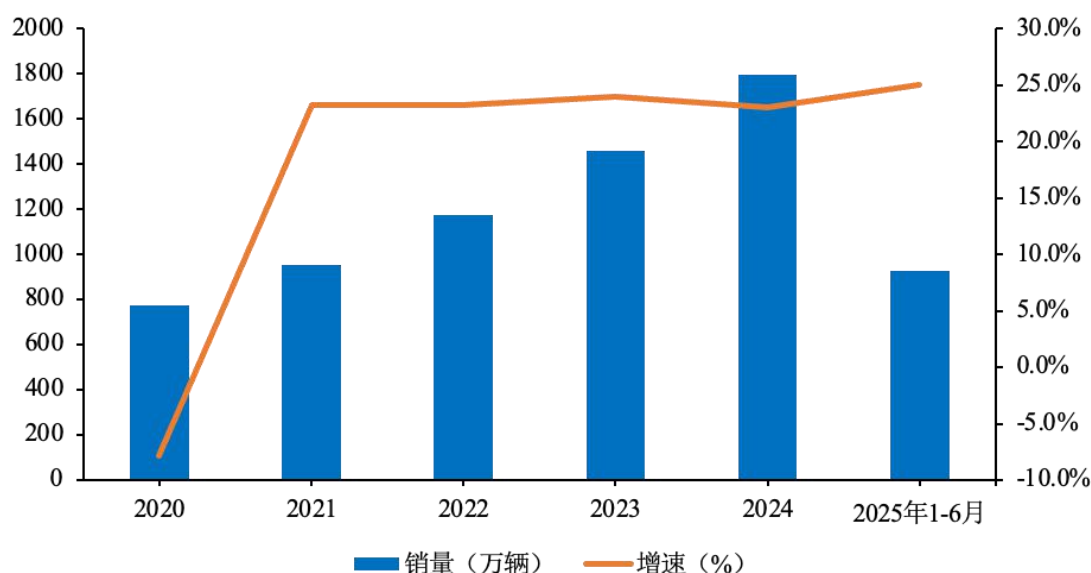
汽车运动与汽车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汽车运动不断推动着世界各国汽车工业的技术革命，而汽车工业的变革又推动了汽车运动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汽车工业近年来发展势头良好，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中国自主品牌乘用车市场份额不断增加，由 2020 年的 38.4% 上升至 **2025 年 1-6 月的 68.5%**。

乘用车各国别车系销量占有率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2020年-2025年上半年中国自主品牌乘用车销量及增速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中国自主品牌乘用车销量及增速均持续上升。中国自主品牌乘用车销量由2020年的775万辆增加至2024年的1,797万辆，复合增长率达23.40%。**2025年1-6月中国品牌乘用车共销售927万辆，同比增长25%，保持快速增长的趋势。**我国汽车工业的不断发展将促使更多的国内汽车厂商参与汽车赛事，在汽车设计和汽车性能等方面进行角逐，树立自身的品牌形象，以提高市场占有率。此外，汽车厂商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参加汽车赛事可以提高品牌的曝光度，若能在赛事中获得奖项更能提升品牌美誉度。因此，国内汽车厂商对汽车赛事

的需求将逐渐扩大。

②我国汽车运动的消费者基础日益壮大

目前，我国汽车产销量世界第一，保有量世界第一。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4 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35,268 万辆，比上年末增加 1,651 万辆。在汽车保有量不断提高的同时，热爱汽车运动的人群也在不断增加，为汽车运动在我国的普及和推广奠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

随着我国居民人均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居民消费能力也在持续攀升。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41,314 元，比上年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1%。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达到 28,227 元，比上年增长 5.3%。其中，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达到 13,016 元，占居民人均消费支出的比重为 46.1%。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十年来，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不断丰富，随着人均可支配收入的逐年增长，人们在文化娱乐领域的消费支出也呈现增长趋势。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支出 3,189 元，同比增长 9.81%。伴随着体育行业长尾效应的逐步显现，以及我国赛车运动逐步向平民化发展的趋势，我国的汽车赛事具有良好的消费者基础。



数据来源：国家文旅部

4、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1) 优质成熟赛事 IP 壁垒

目前我国已有的自主 IP 赛事多由行业协会、地方政府或体育总局主导，冠以“中国”、“全国”、“国家”、“中华”等字样的汽摩赛事，其主办方或主办方之一必须是全国性社会组织，承办者为中汽摩联所属的会员组织或中汽摩联确定的单位。赛事运营商一般会与赛事主办方签订 10 年左右的推广协议，协议到期时一般会优先与原运营商续签协议。另外，中汽摩联提倡赛车的职业化，包括运营商职业化、车队职业化、车手职业化、赛车传媒的职业化，一项全国性赛事在具备商业化运营条件的情况下，中汽摩联将依据商权费价格、赛事组织经验等因素确定赛事推广机构，行业新进入者取得现有优质成熟全国性赛事的 IP 难度较大。

因此，行业新进入者在短时间获得或自创优质赛事 IP 的难度较大，优质成熟赛事 IP 的储备构成了本行业进入的壁垒。

(2) 资金及周期壁垒

汽车运动属于资金密集行业，汽车运动的业务模式要求运营商前期投入大量资金，以进行筹备和推广。

赛车场占地面积较大，一般均在 200 亩以上，涉及到购置土地使用权和大

规模基建，涉及多项审批，因此初始投入很大，回收周期长；赛事运营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一个赛事在举办之初需要进行大量的媒体投放以推广赛事，有些赛事甚至还购置大量的赛车设备，而一个赛事往往需要孵化几年才能达到理想的市场效果，这些都需运营商初期投入大量资金；赛车队俱乐部想要步入领先车队俱乐部的行列，前期需要在车手、技术人员、车辆上投入大量资金，后期运营也需要大量资金的支持，而厂商和赞助商的赞助收入是随着赛车队车队成绩、媒体曝光率等因素而逐步增长的。这些都对行业内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形成了对行业潜在进入者的资金和周期壁垒。

（3）经验及人才壁垒

体育行业为专业性较强的行业，管理者必须深刻地了解国内外相关运动的专业知识，理解赛事、体育场馆和体育俱乐部的运营模式，与此同时，还需要拥有体育领域及数字化领域的人才队伍，市场新进入者短期内一方面难以通过业务实践积累丰富的行业经验，另一方面也较难获得客户足够的信任，这都为市场新进入者设置了较高的壁垒。

（4）业务协同壁垒

汽车运动产业主要包括赛事、赛车场、赛车手、赛车队，其中赛事是赛车运动产业链的最核心内容。业内成熟的企业一般通过整合赛车场、赛车手、赛车队来实现赛事的商业价值。目前我国汽车赛事运营模式处于初步阶段，整合赛事运营权、赛车场、参赛车手、赛事门票、衍生品及商业赞助是一个较为复杂的系统工程。同时运营赛事、赛车场、赛车队的企业具备以较低成本、较高效率整合资源的竞争优势，对未具备业务协同能力的行业新进入者形成了一定的障碍。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国家政策和地方政策对体育产业的支持

体育产业属于我国国家产业政策中鼓励发展的行业，国家和有关部门陆续制定了相应的产业政策支持我国体育事业的发展，包括《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关于金

融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详见本节“二、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之“（三）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之“2、行业主要政策及法律、法规”部分。上述产业政策的实施将促进本行业快速发展，也将给赛车运动细分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空间。

2) 快速发展的汽车工业奠定汽车运动产业基础

纵观当今世界汽车运动产业发展较好的国家，如日本、美国、德国等，这些国家都拥有强大的汽车工业。

伴随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汽车作为消费品的需求旺盛，我国汽车普及程度正在追赶欧美发达国家，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4 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环比分别增长 3.7%和 4.5%，产销量再创新高，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 2,747.7 万辆和 2,756.3 万辆，环比分别增长 5.2%和 5.8%。新能源汽车继续快速增长，2024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其中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增速接近 40%，迎来高质量发展阶段。2024 年全年汽车出口 585.9 万辆，同比增长 19.3%，出口数量快速提升。

随着中国汽车市场日益庞大，汽车制造水平也日益提升，为汽车运动的未来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 巨大的汽车保有量夯实汽车运动群众基础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2 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31,903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719 万辆），比上年末增加 1,752 万辆，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 27,873 万辆，增加 1,627 万辆；民用轿车保有量 17,740 万辆，增加 1,003 万辆，其中私人轿车保有量 16,685 万辆，增加 954 万辆；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4 年末全国民用汽车保有量 35,268 万辆（包括三轮汽车和低速货车 694 万辆），比上年末增加 1,651 万辆，其中私人汽车保有量 30,989 万辆，增加 1,562 万辆；新能源汽车保有量 3,140 万辆，增加 1,099 万辆。民用轿车保有量 19,343 万辆，增加 675 万辆，其中私人轿车保有量

18,204 万辆，增加 664 万辆。随着汽车保有量的逐年提高，热爱汽车运动的人群也在不断增加，为汽车运动在中国的普及和推广奠定了基础。同时汽车也像服装、饮食文化一样，在保有量和使用率达到一定程度后，人们开始追求更深层次的精神需要，汽车文化应运而生，汽车赛事的普及度和关注度也将逐渐提高。

4) 新媒体的高速发展丰富了体育行业的传播渠道

我国社会正在步入 5G 时代，体育活动能够利用多元化的传播手段提高赛事的曝光率，例如架设赛事网络直播平台，覆盖到互联网电视、手机 APP 端、PC 端等多种终端，方便体育爱好者、观众的线上与线下互动，增加大众参与性。另外，先进的直播技术如 VR，可以大大提高赛事的观赏性，吸引更多的观众。新媒体带来的流量将提升体育产业的商业价值，进而吸引更多社会资本的投入。

(2) 不利因素

1) 体育产业结构失衡，赛事 IP 供应及商业化不足

我国目前的体育产业仍过分偏重体育用品及相关产品，在体育管理活动、体育竞赛表演、体育健身休闲活动等体育服务业方面有效供给不足，赛事 IP 影响力与国外知名赛事 IP 存在较大差距，商业化程度也略显不足，收入渠道较为单一。以英国、美国等典型的体育强国为例，其体育产业已经发展百余年，产业结构复杂多样，普通大众的参与度高且消费能力强，许多发达国家的体育服务业在其整个体育产业中的占比较高，赛事 IP 能够形成完整价值链，商业化程度高，因此我国体育产业的结构仍有较大优化空间，赛事 IP 需加大培育力度。

2) 资金瓶颈限制

汽车运动的场馆建设、赛事运营需要大量运营资金，数字体育也需要大量资金投入 to 产品和内容的研发和推广上，而大部分行业参与者往往受到资金方面的限制，而被迫减少资金投入或者压缩运营成本，不利于行业的发展。

6、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 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

汽车运动作为一项体育赛事，其发展受到居民收入水平和汽车工业发展水

平的影响，因此，在居民收入水平较高及汽车工业较发达地区，汽车运动的发展也相对较好。另外，汽车行业厂商作为汽车运动的主要客户，其行业景气度容易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及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影响，从而间接对汽车运动的发展造成影响。

发行人数字体育业务主要涉足领域为全民健身与体育教育，一般与居民消费水平、运动健康习惯密切相关，周期性较弱，但在经济发达地区更为容易推广。

（2）季节性

发行人汽车运动相关业务通常在一个会计年度内完成，但主要业务一般在户外进行，汽车运动的开展与气候变化、天气状况密切相关。对于大多数国内赛事，一般一个自然年度为一个赛季。正常办赛年份，每年的 1~3 月份，各参赛车队或车手主要以寻找洽谈赞助、改装赛车等准备工作为主，4~5 月份各大赛事全面铺开，11 月份大多数赛事基本结束。赛事运营业务由于比赛场次有限、不连续进行，且受消费习惯、气候等因素的影响，业务不可能按时间均匀发生，收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

发行人数字体育业务与居民日常生活紧密相关，提供服务受季节、气候影响较小，且目前业务量及收入规模较小，未体现出明显的季节性。

（四）公司行业竞争情况

1、发行人市场地位

发行人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体育行业，特别是在汽车运动领域深耕多年，多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资源与经验优势，并逐步形成了全国多个专业赛车场的场地资源矩阵，独家运营多个国际级或国家级知名赛事 IP 并进一步孵化出多项具有影响力的自主赛事 IP，覆盖赛车俱乐部运营、技术研发与服务、培训、用品销售、汽车活动运营的汽车运动市场全产业链，是领先的汽车运动运营服务商。

2021 年以来，公司以“体育数字化”服务为切入点，定位全民健身数字化服务，着力打造数字体育平台建设及产业生态，并结合数字化技术为各类体育运动探索更丰富的应用场景，是政府、城市、企事业单位、中小校园和广大运动爱好者的体育数字化场景建设服务商。

2、发行人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体育赛事经营业务的主要竞争对手为汽车运动领域的国内场地赛尤其是全国性场地赛、国际知名场地赛的运营商，包括：上海久事体育赛事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铭泰赛车运动有限公司、金港汽车文化发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等。

公司赛车场经营业务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区域内的赛车场和试乘试驾场地运营商，主要包括上海久事国际体育中心有限公司、珠海国际赛车场有限公司、铭泰赛道管理（宁波）有限公司等。

公司经营的体育俱乐部主要为赛车队，主要竞争对手为在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中表现优异的车队运营商，主要包括珠海起点汽车运动推广有限公司、肇庆捷凯汽车运动推广有限公司。

公司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是卡丁车的生产与销售，其主要竞争对手主要包括南京速羽动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青岛三山实业有限公司精密机械厂、深圳市探索者卡丁车有限公司、东莞市丰速卡丁车有限公司、深圳市卡妙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

公司市场营销服务业务主要为汽车活动推广业务，其主要竞争对手为区域内或全国性的汽车活动推广公司，主要包括上海铭驭体育策划有限公司、广州孚马迪科技有限公司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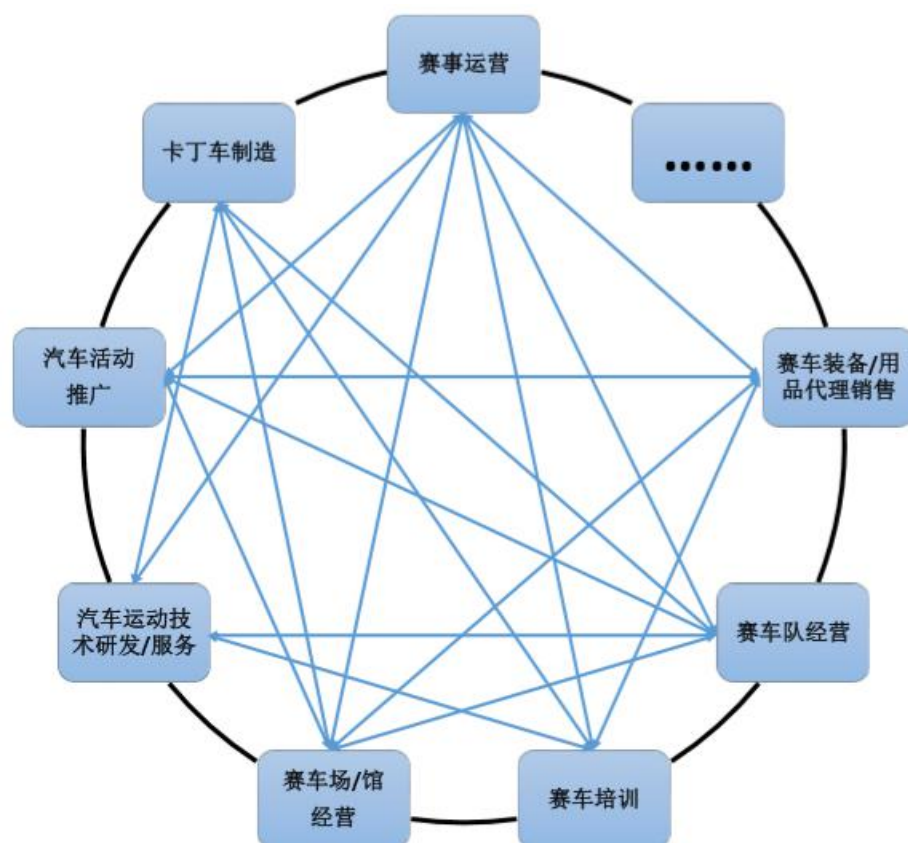
3、发行人核心竞争优势

（1）汽车运动全产业链布局所形成的特有商业模式

公司在汽车运动全产业链的布局，既能全方位多层次地满足各类客户的需求，各业务板块和环节之间在形成闭环的同时，又能相互依存，相互补充，相互支撑，将边际效应最大化，充分发挥出全产业链的协同优势，从而形成了公司特有的商业模式。

公司拥有自成闭环的汽车运动全产业链的同时，在卡丁车的细分领域也形成了进口卡丁车的代理、国产卡丁车的研发制造、驾驶卡丁车所需的装备代理、卡丁车场馆即赛卡联盟品牌连锁经营、卡丁车培训、卡丁车赛事运营等自成闭

环的完整产业链，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卡丁车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2）国内外赛事 IP 体系健全，多层级的赛事自成阶梯

公司体系内既有多个国际级或国家级的知名赛事 IP，如国际汽联中东区域方程式锦标赛、国际汽联阿联酋四级方程式锦标赛、国际汽联澳大利亚四级方程式锦标赛、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CKC 赛卡联盟超级联赛-中国卡丁车锦标赛、中汽摩联中国公路摩托车锦标赛、**中国超级跑车锦标赛**、方程式公开挑战赛、CTCC 赛车电竞全国挑战赛，同时，公司成为了 2024 年国际汽联电动方程式世界锦标赛上海站的代理运营方，还获授权独家运营 TCR Asia/TCR China，创立并运营了 SEC 超级耐力锦标赛、天马论驾、中南赛车节、力盛超级赛道节、精英系列赛、风云战、24 小时卡丁车耐力赛等自主赛事，再辅以力盛体育运营 20 余年的赛车培训体系，为广大汽车运动的爱好者提供了由下至上的独有晋级阶梯。**2025 年开始，中国男子职业高尔夫球巡回赛由公司独家运营推广，又进一步丰富了公司赛事 IP 体系。**

（3）拥有赛车场馆资源，全国范围多层次合理布局

赛车场馆是开展汽车运动和举办场地赛事的必要物理空间，能够举办国家级汽车场地赛事的国际标准的赛车场安全要求高，占地面积和投资规模较大。目前，公司拥有上海天马赛车场（四级赛道）、运营株洲国际赛车场（二级赛道），并拟通过本次融资投资建设海南国际赛车场（二级赛道），赛车场布局合理。同时，公司还向下延展到了兼顾试乘试驾和爱好者参与赛车运动需求的赛车体验中心，以及大众都能就近参与的卡丁车场馆。如此布局，在扩大汽车运动参与人口和影响力的同时，还能满足市场对不同层级、不同区域的赛车场馆的需求，增加与客户的粘性，有效支撑了公司在全国范围内运营的多个国家级顶级赛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巩固公司在赛车场经营方面的行业地位，利用海南独有的政策和旅游资源，扩大公司在赛车场经营及赛事运营等方面的竞争优势。

“赛卡联盟”卡丁车连锁是公司面向更广泛个人客户的一个重要触达途径，旨在全国范围内通过直营、联营及加盟的方式打造竞技和娱乐卡丁车场馆。借助卡丁车“左脚刹车右脚油门”的操作简便性，在更大范围内让更多人群能够就近体验驾驶车的乐趣，从而普及汽车运动，为公司乃至中国汽车运动的发展夯实群众基础。

（4）丰富的赛车队运营经验

发行人具有丰富的赛车队运营经验。报告期内，公司运营的车队主要有东风奕派车队/风神马赫车队、上汽大众 333 车队、MG XPOWER 车队等，上述车队在重要赛事中均有良好表现。其中：上汽大众 333 车队获得了 CTCC2021 年度超级杯组车手冠军和车队冠军，2022 年度超级杯年度车手冠军和车队亚军；MG XPOWER 车队获得了 2021 年 TCR China 年度车手、年度车队冠军及年度车型杯冠军，2022 赛季 CTCC 超级杯年度车队冠军，TCR Asia 年度车队亚军；东风风神马赫车队获得了 2021 年 NGCC 中国杯年度车队冠军以及年度车手冠军，2022 年 CTCC 中国杯年度厂商车队冠军及年度车手冠军，2023 年度 CEC 厂商杯自主品牌混合动力 A 组年度冠军，2023 年度 CEC 厂商杯自主品牌 A 组年度冠军。

良好的车队成绩可以使厂商品牌获得更大的宣传效益，彰显品牌良好的性能和安全性；较高的车队运营水平可以使得车队与媒体之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

系，积累大量的媒体资源，利于新媒体渠道的开发，从而提升车队作为营销平台的商业价值；高水平的车队会吸引明星车手的加盟，同时明星车手的加盟能带来车队曝光率、营销平台商业价值的提升，从而吸引更多的赞助商进驻。

（5）持续激励以夯实突出的人才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即从事汽车运动相关业务，公司董事长夏青先生在组建赛车队、筹建赛车场、运营国内主要赛车赛事具有丰富的经验，并推动了中国汽车运动职业化、商业化的进程。经过近二十年的积淀、发展，公司各个岗位的主要负责人都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面对日新月异的市场，为促进公司向更广阔的体育产业跃升，公司持续引进专业骨干人才，并加大持续激励力度，不断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覆盖全部核心骨干，持续构建公司核心骨干与公司长期成长价值的责任绑定。

4、发行人竞争劣势

（1）业务仍有拓展空间

发行人目前主要收入仍来自汽车运动板块，主营业务收入相对单一，盈利空间有限。随着国民生活水平和消费水平提升，体育消费将会有巨大空间，公司需要充分利用在汽车运动领域的竞争优势，积极拓展新的盈利渠道。同时，公司需要把握数字体育领域的发展契机，积极布局，通过先发优势以获得新的盈利增长点。

（2）资本实力不足

公司基础的汽车运动相关业务，其模式要求运营商前期投入较大规模资金，以进行筹备和推广；目前正在积极布局的数字体育业务，在前期研发、人才储备、市场推广等方面也需要大量资金支持。发行人目前正处在升级发展的关键时期，各项业务仍需要大量投入，如没有强大资本实力保障，则公司战略难以顺利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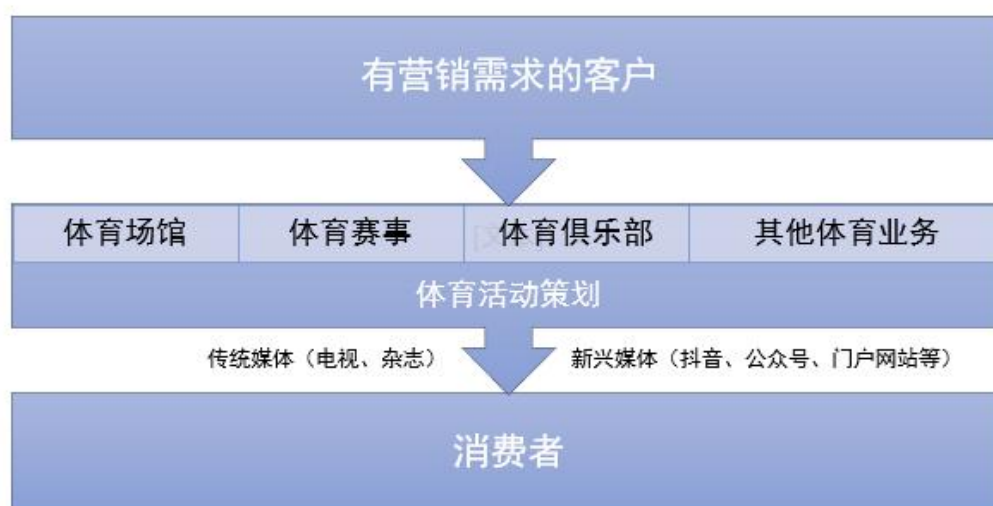
三、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一）主要业务模式

1、服务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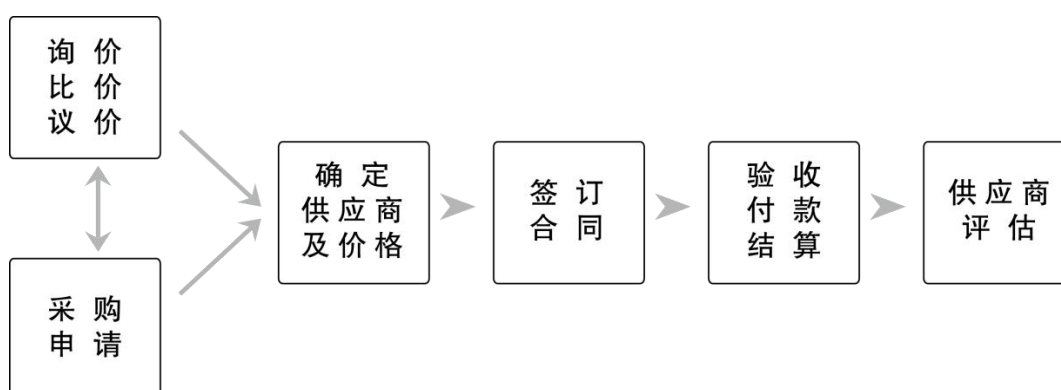
商业体育是一种独立的营销手段，企业通过赞助体育活动来树立企业形象、推广企业品牌、创造消费需求、营造良好外部发展环境。商业体育最基本的功用就是成为企业和消费者改善或重建彼此关系的重要工具，双方借助体育运动产生共振，双方共同的对接点都放在了让人热血沸腾的运动上，把体育精神融入企业品牌文化当中，并由此形成共鸣、促进企业发展。企业通过冠名、赞助、体育明星代言等手段获得相关权益，进而围绕体育主题进行广告投放、公关，或者利用事件营销进行品牌推广，把企业、产品、赛事和运动有机结合起来。

发行人运营汽车运动等体育赛事，通过电视媒体、网络媒体和新兴媒体等媒介，引发消费者对汽车运动的关注、参与，实现赞助商市场推广、广告促销和产品测试等目的，进而提升赞助商品牌价值。



2、采购模式

发行人的业务类采购活动一般由业务部门具体实施并由采购控制部审核、控制，具体流程如下：



采购申请：采购申请由采购实施部门提出，通过《请购支出单》申请。采购的物料、价格、供应商的要求须符合公司的采购规定，具体明细事项须通过附件表单提交申请。

询价比价议价：除公司规定价格免审的供应商物料采购及指定供应商外，每一种采购标的物原则上需两家以上的供应商进行报价（视具体采购金额，有的须三家以上），按低价、优质原则进行采购。

供应商选定：根据询比价结果和公司供应商的管理规定选定合适供应商采购；供应商的选定标准根据《供应商管理制度》执行；金额大于伍万元的新供应商采购，须提交供应商证明、信息表，由采控部进行供应商资质审定后执行；同质同价根据公司分类标准按优先顺序采购。

供应商合同签订：除劳务费、常规办公用品、超市食品及有年度合作框架协议的供应商对应的采购项目外，一万元以上的都须有合同；供应商合同须在供应商、价格、付款条件经过权限人确认后再签订，供应商合同一般须采用公司的范本合同。有年度合作框架协议的供应商的采购，须凭订单结算，订单的价格须和框架合同附件的报价清单一致或低于报价。

验收付款、结算：公司采购的物资都须有验收单；验收不合格的应及时退换货并评估损失、索赔，供应商的付款根据公司的《付款模式和规则》进行支付，采购人员要注意发展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尽量促使供应商根据滚动付款形式进行结算。

供应商评估：根据合同履行情况、验收情况和供应商评审表《供应商管理制度》相关规定组织对供应商进行各类评审、考核以及政策变更；采购控制部收集并建立相关采购资料，用以分析和考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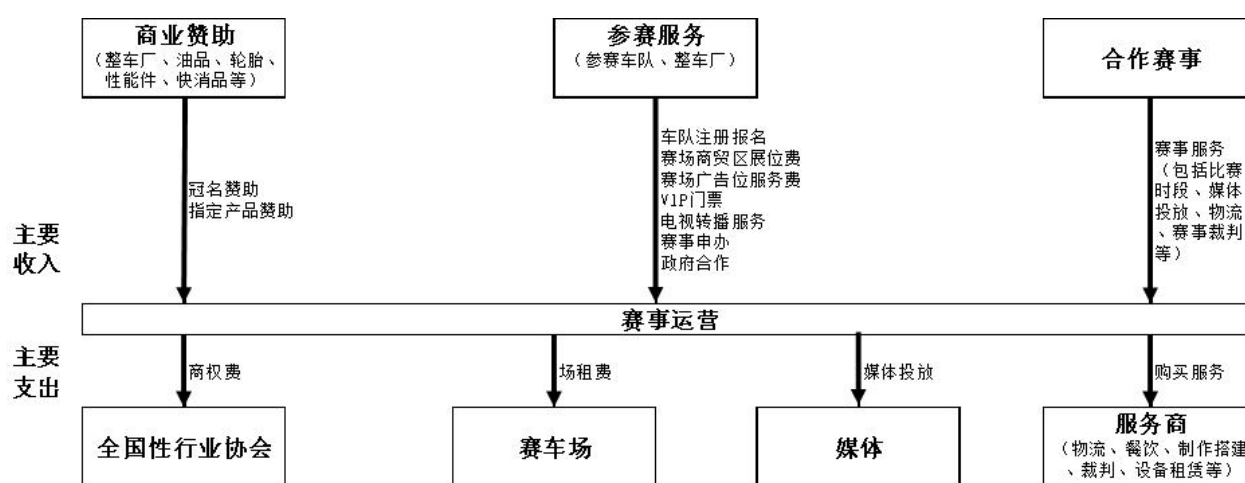
3、各项业务的具体经营模式

（1）体育赛事经营

公司的体育赛事经营的主要模式是以公司自创赛事 IP 或向赛事 IP 拥有者申请并取得赛事 IP 运营资格，进而制定赛事规则并组织车队或车手参赛。除现场观众外，还通过媒体在更大范围传播，力求覆盖更大范围的受众，创造更大的媒体价值，从而吸引更多的商家参与其中，最终获得商业利益。主要的收入

来源包括（i）来自企业的商业冠名赞助收入，赞助商覆盖整车厂、油品企业、轮胎企业、性能配件企业、快速消费品企业以及互联网企业等；（ii）参赛服务收入，主要包括车队或厂商参赛注册费、赛场商业展位租赁、赛场广告、VIP 招待服务、媒体转播权等；（iii）来自合作赛事方的收入，主要包括占用赛场时段收入、媒体收入、赛事裁判、物流后勤等服务收入。主要的成本包括赛事 IP 的商权费、比赛场地的租赁费、媒体投放成本以及赛事后勤服务的采购成本等。

其主要的收入支出关系如下图：



（2）体育场馆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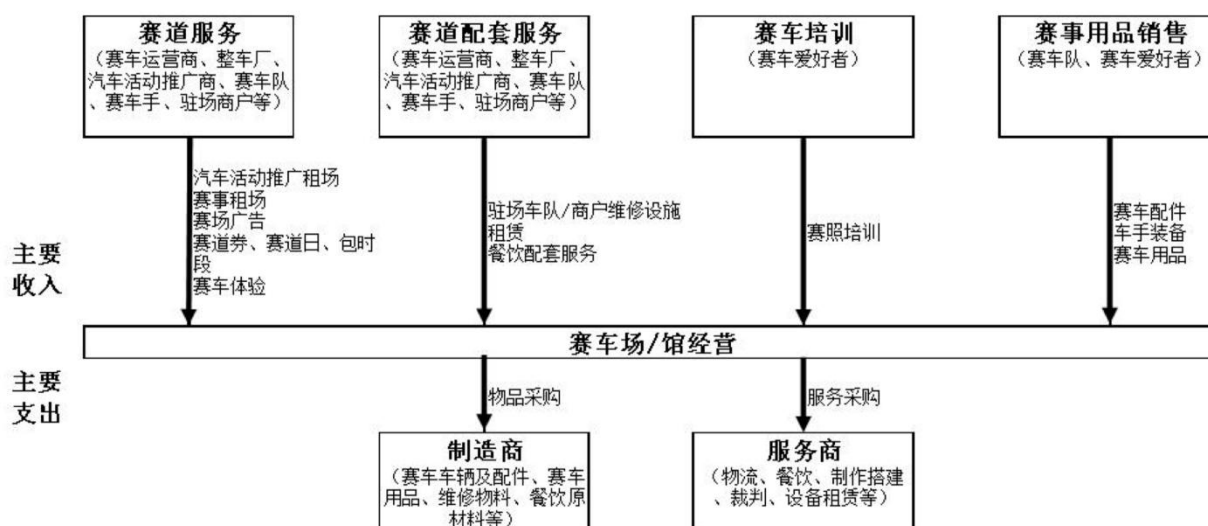
公司运营的体育场馆包括专业级的赛车场、赛车运动及驾驶体验中心以及室内外卡丁车场馆。

专业级的赛车场为各类专业赛车赛事、汽车/电动车厂商专业试驾等活动提供场地及配套服务，并利用场地及配套设施为赛车队、俱乐部、改装服务商等商家提供驻场服务，利用场地空余时间组织赛车培训、赛事装备销售等多种经营活动，以及自行举办本场地的一些地方性赛车赛事活动以最大化的提高场馆及其配套资源的使用效率。营业收入主要与赛道使用天数及效率相关，春节期间放假和雨雪等天气因素，在客观上影响赛道使用。因此，专业场馆经营收入一季度略低，其余时段相对均衡。场馆经营的成本主要为场地的折旧以及日常运维成本，总体较为固定且在一年中均匀发生。

赛车运动及驾驶体验中心的场馆运营模式各有不同。主要与整车厂合作,承

担其品牌推广及客户体验的服务功能，同时利用场地的独特资源优势对个人客户及团队客户开展驾乘体验及培训服务。收入主要来自整车厂品牌方、个人客户以及团队客户。成本主要是场地日常运维。

主要的收入支出关系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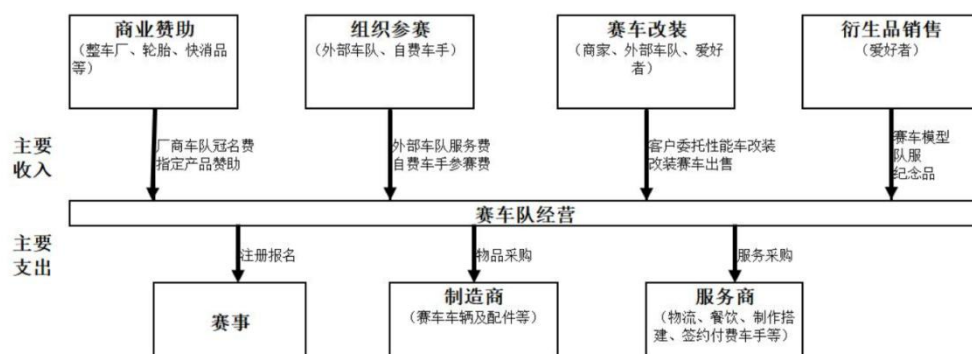


卡丁车场馆即“赛卡联盟”连锁品牌经营满足人们对卡丁车驾驶竞技、娱乐以及日常聚会的社交需求。主要收入以个人的卡丁车体验为主、企业团建活动为辅，主要成本为物业租金、折旧和人员费用等。卡丁车场馆的经营收入在节假日和周末出现波峰，而工作日较为平均的特点。室内卡丁车馆受天气因素影响较小，没有比较明显的季节波动。

（3）体育俱乐部经营

体育俱乐部主要有两种形式：一种是厂商车队，即厂商冠名的车队，主要服务对象是整车厂，主要收入来自整车厂的冠名赞助，车手多以签约付费车手为主。公司的上汽大众 333 车队和东风奕派车队/风神马赫车队就属于厂商车队；另外一种 is 俱乐部车队，主要服务对象是有参赛需求的爱好者，主要收入来自车手的参赛服务费。公司曾运营的星车队、星之路车队等就属于俱乐部车队。由于厂商车队和俱乐部车队的主要服务对象分别来自整车厂和个人爱好者，两种形式车队的收入体量有一定差距。公司在俱乐部经营板块的收入主要来自厂商车队。提高公司的俱乐部经营效率是充分发挥公司已有的赛车车辆和改装服务人员的边际效应。赛车队的收入确认与比赛场次的分布相关。

主要的收入支出关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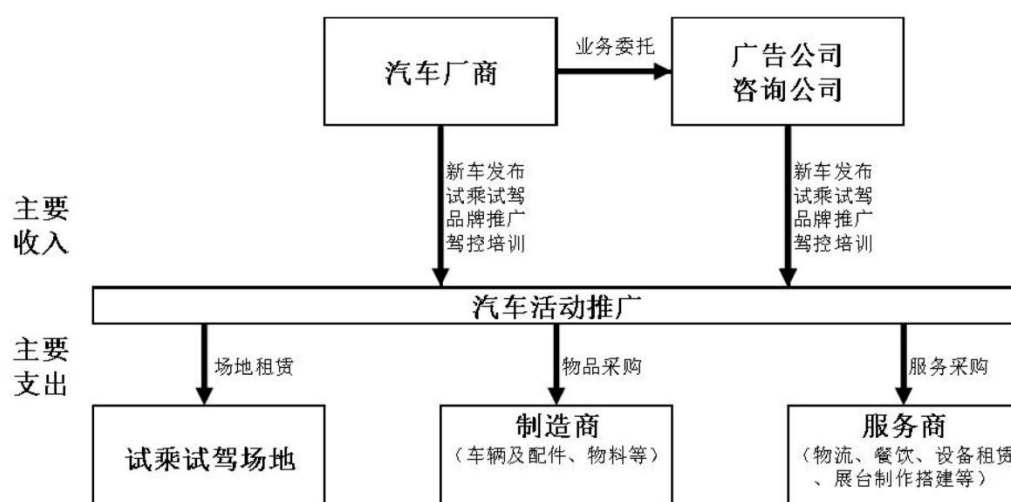


(4) 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

发行人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是从事卡丁车生产、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根据下游卡丁车俱乐部、卡丁车场馆及卡丁车爱好者个人客户需求，生产品质优良的娱乐卡丁车和专业卡丁车产品，并通过产品销售和相关服务来获取收入。主要的成本包括生产原材料采购、人工成本、厂房租赁费用、机器设备折旧、能源。

(5) 市场营销服务

公司的市场营销服务主要为汽车活动推广服务，具体的经营模式为：具有一定专业背景和资源的企业法人，通过有竞争优势的方案策划、专业执行人员、场地媒体资源等，赢得汽车厂商和相关的商家以推广产品和宣传品牌等为目的的专项汽车活动推广项目的运营业务，从而获取商业利益。主要的收入支出关系如下图：



公司从事汽车活动推广业务，是基于公司拥有汽车活动推广所需的多层级的赛事活动平台和赛车场/馆资源，以及专业、稳定的汽车改装服务和驾控团队，能够呈现出汽车产品的特点和给出中肯的驾驶体验测评，满足汽车厂商的需求。

汽车活动推广业务的主要成本为场地租赁费、搭建费、制作费以及设备租赁费、差旅费用等。

(6) 数字体育

公司的体育数字化业务主要为智慧运动器材+运动软件系统产品及整合服务，利用信息技术实现运动行为数字化，形成云赛事和运动账户的服务，促进全民健身发展。

(二) 公司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

报告期内，发行人从事的主要业务为体育赛事经营业务、体育场馆经营业务、体育俱乐部经营业务、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业务、市场营销服务业务和数字体育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运营或提供服务的体育赛事如下：

时间	赛事名称	赛事站数
2025 年 1-6 月	国际汽联电动方程式世界锦标赛	1 站
	国际汽联中东区域方程式锦标赛	5 站
	国际汽联阿联酋四级方程式锦标赛	5 站
	国际汽联东南亚四级方程式锦标赛	2 站
	TCR 国际汽车亚洲系列赛	3 站

时间	赛事名称	赛事站数
	雪邦 12 小时耐力赛	1 站
	亚洲保时捷卡雷拉杯	3 站
	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亚洲超级挑战赛	3 站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3 站
	TCR 国际汽车中国系列赛	3 站
	中国卡丁车锦标赛	4 站
	中国公路摩托车锦标赛	1 站
	China GT 中国超级跑车锦标赛	3 站
	现代 N 统规赛	1 站
	天马论驾	1 站
	中南赛车节	1 站
	精英系列赛之东风风神奕炫杯	3 站
	力盛超级赛道节	5 站
	中国男子职业高尔夫球巡回赛	7 站
2024 年度	国际汽联电动方程式世界锦标赛	1 站
	TCR World Tour 国际汽联汽车世界巡回赛	1 站
	国际汽联中东区域方程式锦标赛	5 站
	国际汽联阿联酋四级方程式锦标赛	5 站
	阿联酋方程式杯	3 站
	国际汽联澳大利亚四级方程式锦标赛	4 站
	TCR 国际汽车亚洲系列赛	6 站
	雪邦 12 小时耐力赛	1 站
	亚洲保时捷卡雷拉杯	7 站
	中国保时捷运动杯	1 站
	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亚洲超级挑战赛	6 站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7 站
	TCR 国际汽车中国系列赛	7 站
	中国卡丁车锦标赛	8 站
	中国公路摩托车锦标赛	3 站
	GT 冲刺系列赛	4 站
	现代 N 统规赛（中国）	4 站
	天马论驾	2 站
	中南赛车节	3 站

时间	赛事名称	赛事站数
	精英系列赛之东风风神奕炫杯	11 站
	超级耐力锦标赛	1 站
	上海 8 小时耐力赛	1 站
	24 小时卡丁车耐力赛	1 站
	NKOC 北方卡丁车公开赛	2 站
	力盛超级赛道节	12 站
2023 年度	国际汽联中东区域方程式锦标赛	5 站
	国际汽联阿联酋四级方程式锦标赛	6 站
	国际汽联东南亚四级方程式锦标赛	4 站
	法拉利亚太挑战赛	2 站
	雪邦 12 小时耐力赛	1 站
	保时捷卡雷拉杯	8 站
	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亚洲超级挑战赛	6 站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6 站
	赛卡联盟超级联赛-中国卡丁车锦标赛	8 站
	TCR 国际汽车中国系列赛	6 站
	保时捷运动杯	5 站
	GT 短程系列赛	4 站
	方程式公开挑战赛	2 站
	天马论驾	3 站
	中南赛车节	1 站
	精英系列赛	6 站
	天马摩托车会赛	1 站
	CTCC 赛车电竞全国挑战赛	2 站
	长三角赛车节	6 站
	超级耐力锦标赛	3 站
	24 小时卡丁车耐力锦标赛	1 站
	力盛超级赛道节	7 站
2022 年度	国际汽联亚洲区域方程式锦标赛	5 站
	国际汽联阿联酋四级方程式锦标赛	1 站
	TCR 国际汽车亚洲系列赛	6 站
	法拉利亚太挑战赛	6 站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6 站

时间	赛事名称	赛事站数
	赛卡联盟超级联赛-中国卡丁车锦标赛	4 站
	TCR 国际汽车中国系列赛	6 站
	保时捷亚洲卡雷拉杯赛	4 站
	GT 短程系列赛	3 站
	保时捷运动杯	4 站
	中南赛车节	1 站
	超级耐力锦标赛	1 站
	精英系列赛	6 站
	力盛超级赛道节	1 站
	24 小时卡丁车耐力赛	1 站
	中国新能源汽车大赛暨新能源汽车 12 小时耐力赛	1 站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的体育场馆包括有符合国际汽车联合会 FIA 国际标准的专业汽车运动比赛场地、兼顾试乘试驾和爱好者参与赛车运动需求的车辆运动体验中心和驾驶体验中心，以及面向大众娱乐的赛卡联盟连锁卡丁车场馆，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特点及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体育俱乐部（赛车队）参赛情况如下：

时间	赛车队名称	参与赛事名称	赛事站数
2025 年 1-6 月	上汽大众 333 车队	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3 站
2024 年度	上汽大众 333 车队	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3 站
	东风奕派车队	ETCR 测试赛	2 站
2023 年度	东风风神马赫车队	CEC 中国汽车耐力锦标赛	4 站
2022 年度	上汽大众 333 车队	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6 站
	MG XPOWER 车队	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6 站
		TCR CHINA 中国系列赛	6 站
	东风风神车队	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6 站
	KINGSTONE 景淳车队	CTCC 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	1 站
		TCR CHINA 中国系列赛	1 站

报告期内，发行人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业务主要为卡丁车的制造与销售，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时间	产品类型	销售数量（辆）
2025 年 1-6 月	汽油机卡丁车	98
	电动卡丁车	16
	其他娱乐车	64
2024 年度	汽油机卡丁车	409
	电动卡丁车	108
	其他娱乐车	1,269
2023 年度	汽油机卡丁车	373
	电动卡丁车	107
	其他娱乐车	3,125
2022 年度	汽油机卡丁车	910
	电动卡丁车	95
	其他娱乐车	1,51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开展的市场营销服务业务情况如下：

时间	市场营销服务项目	客户
2025 年 1-6 月	AION UT 动态品鉴会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Club Challenge Ferrari 2025	FERRARI FAR EAST PTE LTD.
	2025 年小米 SU7 测试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大众 TAMPA 道路耐久测试项目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昊铂圈层活动（8 场）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IM TRACK DAY 智己赛道日	上海思美文颢营销策划有限责任公司
	智界 S7 宣传视频拍摄	壹方通行（武汉）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Club Challenge Ferrari 2024	FERRARI FAR EAST PTE LTD.
	现代 N 体验中心-天马开业仪式&赛道日	上海伊诺盛广告有限公司
	LOTUS 客户运营项目体验日	武汉路特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BMW 政府事务部主题体验日（4 场）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MINI 电车品牌体验日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MINI 电车赛事体验日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BMW 精英驾驶培训冰雪驾控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Brembo 布雷博品牌体验日	青岛布雷博贸易有限公司

时间	市场营销服务项目	客户
	N Lounge 上海赛道体验日	现代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极氪 001FR 赛道屠榜	浙江极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蓝 SL03 赛道日暨 2024 深蓝驾驶学院开营首秀	深蓝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4 长沙宝诚 M 赛道体验日	宝马 M 长沙宝诚店
	领克巅峰车手	领克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长沙宝悦 M 赛道嘉年华	宝马 M 长沙宝悦店
	华为汽车短视频拍摄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汽车项目	上海体育局
	2024 年上海市第四届市民运动会上海市卡丁车选拔赛项目	上海体育局
	2024 年上海市卡丁车教练员培训班	上海市汽车摩托车运动协会
	上海市体育项目培育推广活动-普及类(卡丁车)项目	上海市社会体育管理中心(上海市体育竞赛管理中心)
	2024 年上海市少儿体育联赛卡丁车项目	上海市青少年体育协会
	东风赛车学院	东风乘用车销售有限公司
	N Lounge 教官见面会	现代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2023 埃安科技尖叫日（22 场）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BMW 精英驾驶培训冰雪试驾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安踏马赫 3 跑步活动	上海锐势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东区 M 力无限-2023 东区 BMW 上海体验中心深度驾享日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MG XPOWER TRACK DRIVING EXPERIENCE 赛道体验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阿尔法罗密欧四叶草竞速学院-上海天马站&广东东莞站	斯泰兰蒂斯（上海）汽车有限公司
	BFC 卡丁车嘉年华	国家体育总局
	Club Challenge Ferrari 2023	法拉利汽车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福特电马 GT FE 赛道课程（2023 年 4 月场）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路特斯上海区域 Q3 市场活动（8-9 月）	武汉路特斯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昊铂圈层活动（13 场）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3BMW 东区 M 系列燃擎漂移训练营	永嘉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
2022 年度	MINI 赛道日-上赛站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福特电马 GT FE 赛道课程	福特电马赫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MINI CITY TOUR-佛山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时间	市场营销服务项目	客户
	智己 L7 Beta 体验版赛道内测	智己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埃安科技尖叫日（15 场）	广汽埃安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MG XPOWER 车主线下用户运营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宝马东南区 M TOWN 车主活动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四、现有业务发展安排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发行人的发展战略

公司坚定看好中国体育产业未来的发展，在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的指引下，人民群众参与全民健身的热情不断提高，市场潜力巨大。多年来，公司深耕体育产业，特别是在赛车运动领域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客户满意度稳步提升，公司赛车运动相关业务拥有良好发展基础。随着《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和《“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的出台，国家对体育产业大力支持，尤其在全民健身领域，数字体育迎来了行业发展的历史性机遇。

公司未来将继续围绕“IP 引领，数字驱动”发展战略，从“空间”“IP”和“数字化”三个维度同步深化体育场馆、体育赛事及数字体育三大业务板块的发展，积极推进业务升级及新业务拓展。不断加强原有汽车运动相关业务的竞争优势，加大赛事 IP 培育和丰富力度，继续推进全国业务布局，筑牢体育赛事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市场营销等业务的竞争壁垒，与此同时加快数字体育业务发展，从体育 IP、全民健身、体育教育与运动健康等多个领域全面推进体育与数字文化产业的融合发展。

（二）公司的主要战略举措和业务发展计划

为实现公司的战略和未来业务发展目标，公司制定了以下业务发展规划和战略举措，以落实发展战略：

1、构建数字业务结构新模式，双轮驱动数字业务发展

公司根据市场的需求和自身的特色，优化组织结构，创立数字业务“流量运营+数字服务”的双轮驱动模式，将“会员运营、权益运营、数字营销”纳入流量运营板块，将“企业运动银行、城市运动银行、AI 体育教育服务”纳入数字服务板块，改变数字业务传统的单一流量变现依赖。

（1）流量运营板块：公司发挥参股子公司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悦动圈”APP 作为运动账户沉淀重要载体的作用，在公司运动银行作为支撑，继续开展会员运营、权益运营、数字营销等业务，聚集流量资源，加强流量入口的布局，构建流量矩阵，满足用户多样化的营销需求。

（2）数字服务板块：公司继续重点打造全民健身激励与服务平台核心产品“运动银行”，以科技实现多种类运动行为的数字化。以“体育数字化”服务为切入点，定位全民健身数字化服务，着力打造数字体育平台建设及产业生态，并结合数字化技术为各类体育运动探索更丰富的应用场景，成为政府、城市、企事业单位、中小学校园和广大运动爱好者的体育数字化场景建设服务商。

2、积极拓展数字 IP，持续发展传统 IP，丰富赛事 IP 体系

公司积极拓展“数字 IP”，继续加大与政府、企事业单位的合作力度，联合打造新的赛事 IP，推动线下赛事 IP 线上化，发挥数字赋能 IP 的作用，引领数字体育业务发展。

持续发展传统赛事 IP，丰富赛事 IP 体系。抢抓全球经济复苏和体育市场消费回暖的机遇，全面恢复、积极拓展线下赛事业务，重点在国内赛事、新能源车赛事、海外赛事等方面进一步丰富、拓展。

3、持续推进公司体育产业全国战略布局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参与海南世界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项目建设，结合海南省独特的政策引导、产业结构特色及区位优势，共同推进海南省体育产业发展及全民健身战略落地。2023-2025 年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加速建设至封关运作前的关键阶段，也是公司布局全民健身、数字体育战略领域后的重要发展阶段，参与海南世界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是公司体育产业在全国的战略布局。

依托“赛卡联盟”卡丁车连锁场馆，构建卡丁车会员生态平台，打造体育消费新体验。通过连锁运营模式实现卡丁车运动场馆的标准化、规模化经营，持续输出服务，推广 RACEBY 生态平台。

4、以投资驱动、平台资源赋能推动公司产业布局

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的好平台整合优势，并借助自身已积

累的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持续关注体育产业上下游领域，寻找“体育+”领域内有发展潜力的优质企业，把握投资机会赋能公司业务、推进公司战略布局。另外，公司也将积极组织、参与“体育线下沙龙”等活动，加深行业交流，联合生态圈伙伴在运动健康、青少年教育培训、虚拟现实融合应用、户外运动体验、文体旅产业融合等领域共同探索更多商业化机会。

（三）公司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上述发展规划都是依托现有业务的进一步拓展和延伸，符合体育行业未来的发展趋势。未来发展规划如能顺利实现，将有助于公司抢占市场先机、扩大业务规模、提升核心竞争力。

（四）本次募集资金对上述业务发展目标的作用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为公司提供了一个更具收入承载力的赛车场平台，也有利于公司围绕赛车场赛事导入更多汽车运动相关优质 IP，进而支持力盛体育增加更多利润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五、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一）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公司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修订的《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当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投入是指支付投资资金、披露投资意向或者签订投资协议等。”

“财务性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投资类金融业务；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不包括投资前后持股比例未增加的对集团财务公司的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或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等。”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本次向特定

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自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2022 年 10 月 23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或拟实施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的情况。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是否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投资类金融业务的情形。

2、是否存在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的情形。

3、是否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25 年 6 月末余额	2022 年 10 月 23 日后投入金额	是否与主营业务相关
WSC ASIA LIMITED	34%	95.84	0.00	是
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25%	219.70	0.00	是
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	22%	2,020.55	1,540.00	是
美人娱（上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25%	0.00	0.00	是
上海星速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18%	0.00	0.00	是
高盛擎动（株洲）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51%	263.96	510.00	是
爱行（海南）智慧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8.33%	999.09	1,000.00	是
上海万有引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0%	395.07	400.00	是
合计		3,994.22	3,450.00	

WSC ASIA LIMITED 为公司参股公司，主要从事汽车赛事推广和运营业务；深圳市悦动天下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主要从事数字体育业务；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主要从事海南新能源汽车生态园的投资开发；美人娱（上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计划开展汽车运动文化的宣传活动；上海星速体育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

计划开展厂商服务、赛车运动、培训、改装配件及服务等相关业务；高盛擎动（株洲）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与株洲高科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的合营企业，主要运营无人驾驶智能赛事，其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爱行（海南）智慧出行科技有限公司计划开展智能网联汽车示范运营和智慧出行商业化运营等相关业务，与本次募投项目中的汽车体验中心及相关自营赛事产生协同效应，能为赛车场日常业务起到一定的引流作用，同时也能推动赛车场智能赛事业务、“赛事+文化+旅游”创新业务的多元化发展。因此，与发行人赛车场经营、赛事运营及汽车活动推广等业务密切相关；上海万有引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为公司参股公司，主要从事与汽车运动相关的赛车文化推广和赛事 IP 推广，其业务方向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协同。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股权投资。

4、是否存在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私募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上海久事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久事体育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等共同设立上海体育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投资上海体育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项产业基金出资时间在 2022 年 10 月 23 日前，不属于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施或拟实施的财务性投资及类金融业务。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的情形。

5、是否存在拆借资金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拆借资金的情形。

6、是否存在委托贷款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

存在委托贷款的情形。

7、是否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暂时闲置的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用于购买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该等投资不属于“期限较长、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收益	是否保本	资金来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0	2025-4-17	-	-	否	自有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230.00	2025-4-17	-	-	否	自有资金
合计		2,180.00					

自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的情形。

（二）截至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的基本情况

根据《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金额较大是指，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百分之三十（不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购买安全性好、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2、其他应收款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为租赁场地押金、项目合作保证金、应收暂付款，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3、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预缴税金、待摊租金、预付融资费用，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4、债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债权投资余额 800 万元为对株洲国际赛车场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款，具体情况如下：2016 年 11 月，公司同株洲高科汽车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汽车园公司”）签订了《湖南国际赛车场项目合作协议》（以下简称“项目合作协议”），双方约定合资设立赛车场开发公司和赛车场经营公司。其中，赛车场开发公司暨株洲国际赛车场开发有限公司负责赛车场开发建设，注册资本 2 亿元，由株洲汽车园公司出资 95%（19,000 万元），由公司出资 5%（1,000 万元）；赛车场经营公司暨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力盛国际赛车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赛车场项目的运营管理。

项目合作协议约定，公司所投 1,000 万元股权可以以株洲汽车园公司回购的方式退出，从第六年开始逐年回购，到第十年全部回购完毕，投资期间公司获得每年 8% 的固定投资收益，据此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该笔投资确认为债权投资核算。

2024 年 12 月公司同株洲汽车园公司签订了《湖南国际赛车场项目合作协议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约定，株洲汽车园公司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分 5 期、每期 280 万元、共计 1,400 万元进行支付，截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付清（即 2024 年-2028 年期间，每年度各付 280 万元），至此株洲汽车园公司完全完成股权回购与固定回报的兑付。

综上所述，公司对株洲国际赛车场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是因为合作经营株洲赛车场而形成，投资时间早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即 2022 年 10 月 23 日），属于本次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之前形成的财务性投资。

5、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均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股权投资，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余额 2,979.32 万元。为 2022 年 6 月 8 日，公司出资 3,000.00 万元投资上海体育产业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项投资计划是围绕产业链上下游以获取技术、原料或者渠道为目的的产业投资，谨慎起见将其认定为财务性投资。

7、其他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的长期资产购置款和预付商权费，不属于财务性投资。

综上所述，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公司财务性投资统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科目名称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账面价值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财务性投资余额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80.00	
2	其他应收款	1,436.11	
3	其他流动资产	1,141.07	
4	债权投资	800.00	800.00
5	长期股权投资	3,994.22	
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979.32	2,979.32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5.46	
2025 年 6 月 30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			53,818.86
财务性投资占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归母净资产的比例			7.02%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性投资账面余额合计 3,779.32 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例为 7.02%，占比相对较低。因此，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第二节 本次证券发行概要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发行的背景

1、政策持续支持运动健康行业发展

2016 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高屋建瓴地指出了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深刻意义和价值，进一步提出了“加快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努力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的要求。2016 年 10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提出了健康中国建设的目标和任务。2019 年 6 月 25 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 号），这是国家层面指导未来十余年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的一个重要文件。2022 年 6 月发改委发布“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进一步推进健康中国战略的实施。2024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激发改善型消费活力，推进商旅文体健融合发展，提升项目体验性、互动性，推出多种类型特色旅游产品，鼓励邮轮游艇、房车露营、低空飞行等新业态发展，支持“音乐+旅游”、“演出+旅游”、“赛事+旅游”等融合业态发展；鼓励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创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赛事品牌，申办或引进有影响力的国际顶级赛事，培育专业化运营团队。2025 年 4 月中国人民银行、体育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金融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支持符合条件的、产品有竞争力的体育企业通过发行上市、再融资、并购重组、新三板挂牌等方式融资发展，进一步提升股权融资资金配置效率，既要保证核心企业的良性投融资活动，也要满足中小微体育企业的灵活融资需求，激发体育产业创新活力。2025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到 2030 年，培育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体育企业和体育赛事，体育产业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总规模超过 7 万亿元。并从丰富体育赛事活动、发展户外运动产业、举办体育消费活动、做大做强体育企业、推动体育数字化发展、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丰富体育场地供给等多个方面提出具体指导意见。

2、我国体育产业已经进入高速发展轨道

近年来，持续高涨的全民健身热潮不断推动着体育产业迅速发展，体育产业规模也不断扩大，2023 年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达 3.67 万亿元，2016-2023 年年复合增长率达 9.87%。2025 年 9 月 4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制定了到 2030 年全国体育产业总规模达 7 万亿元的发展目标，我国体育产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此外，《体育强国建设纲要》《“十四五”体育发展规划》《关于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关于体育助力稳经济促消费激活活力的工作方案》《国务院关于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关于金融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政策和指导意见的相继出台进一步推动了我国体育产业的高速发展。

3、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高度景气推动新能源汽车运动产业快速发展

截至 202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已经连续十年位居全球第一，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渗透率正步入高增长快车道。自 2021 年起，新能源汽车全面进入市场驱动阶段，2021 全年市场渗透率达 14.8%，较 2020 年 5.8% 的渗透率提升明显，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经进入快速成长期。2022 年，新能源汽车全年市场渗透率达 25.6%，提前三年完成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的到 2025 年达到 20% 的目标。2025 年 1-6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 46.8%，国内销量 587.8 万辆，同比增长 35.5%；新能源汽车出口 106 万辆，同比增长 75.2%。新能源汽车市场高度景气，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催生了新能源汽车企业通过参与汽车赛事、提供赛道驾驶体验等方式展现其科研实力、产品性能的强烈需求，推动新能源汽车运动产业快速发展。

（二）本次发行的目的

1、抓住市场发展机遇，巩固主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专注于体育运动业务开展，以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与市场营销服务为主要经营业务，核心业务为多层级的赛车赛事运营和赛车场经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在海南新建新能源汽车赛车场及相关配套设施，完善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运动领域的布局，扩展公司赛车场

经营业务，并与公司赛车赛事运营业务产生协同，进一步巩固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2、持续提升公司盈利水平，增加股东回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顺利实施后，预计每年合计为公司新增营业收入约 1.64 亿元，新增净利润 3,700 余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投资效益，将有效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为广大股东带来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发行对象及发行人的关系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对象尚未确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机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在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上市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三、本次发行方案概要

（一）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

送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 $P1$ 为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的申购报价情况，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二）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拟发行数量将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4,801.42 万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会**的授权、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三）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投资者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对象因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深

交所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结束后，由于公司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四、募集资金金额及投向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33,000.00 万元（含本数），根据监管部门的指导意见，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补充流动资金金额超出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0%，公司将超出部分于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额中调减。调整后的具体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入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	63,580.00	33,000.00
	合计	63,580.00	33,000.00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五、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尚未确定具体发行对象，因而无法确定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系。具体发行对象与公司之间的关系将在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告的《发行情况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六、本次发行是否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夏青、余朝旭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3,642.78 万股股份，占股本总额的 22.2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

行不超过 4,801.42 万股（含本数），按此上限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夏青、余朝旭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17.19%的股份。

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稳定，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环节，公司将结合市场环境和公司股权结构，对本次发行的单一认购对象（包括其关联方）认购的公司股份数量设置上限；同时，公司将要求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出具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不与其他方达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承诺。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虽有所下降，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七、本次发行方案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2023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

2023 年 8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之“（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进行了调整，取消了决议有效期自动延期条款。

2023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延长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有效期的相关议案。

202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长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有效期的相关议案。

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延长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有效期的相关议案。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延长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和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相关事宜有效期的相关议案。

2025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本次发行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相关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发行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在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办理股票发行、登记和上市事宜，完成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的全部呈报批准程序。

八、本次发行符合“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依据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符合“上市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原则上不得超过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百分之三十”之规定。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为2020年11月核准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3.81亿元，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21年6月。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为2023年4月23日，距离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日间隔超过18个月，符合时间间隔的要求。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18号》“四、关于第四十条‘理性融资，合理确定融资规模’的理解与适用”的要求。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3,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入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	63,580.00	33,000.00
	合计	63,580.00	33,000.00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拟采取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和提供借款的方式实施。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将不超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规模。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募集资金用途需要，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若公司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进行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二、项目情况介绍

（一）项目概况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预计总投资 63,580.00 万元，建设期 30 个月，建设地海南省海口市观澜湖旅游园区。本项目拟新建国际体验赛道（包含 5000 平方米卡丁车赛道区和 3.63 千米国际二级赛道）、赛事综合楼&围场区、品牌体验中心、安全驾驶培训中心、车队俱乐部等设施。

（二）项目必要性分析

1、响应国家号召，支持海南体育产业发展

2018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指导意见》提出，支持在海南建设国家体育训练南方基地和省级体育中心，指导并要求海南进一步办好国际体育赛事，支持再引入一批国际一流赛事。2023 年海南省创建国家体育旅游示范区工作推进大会提出，要将体育旅游产业打造成海南自贸港特色鲜明、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优势产业。2025 年 4 月，中国人民银行、体育总局、金融监管总局、中国证监会出台了《关于金融支持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要构建对接精准、资金配置高效的股权融资模式。鼓励发展股权融资，提升体育产业直接融资比重。以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为契机，支持符合条件的、产品有竞争力的体育企业通过发行上市、再融资、并购重组、新三板挂牌等方式融资发展。2025 年 9 月，国务院办公厅出台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释放体育消费潜力进一步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提出到 2030 年，培育一批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体育企业和体育赛事，体育产业发展水平大幅跃升，总规模超过 7 万亿元。并从丰富体育赛事活动、发展户外运动产业、举办体育消费活动、做大做强体育企业、推动体育数字化发展、加大金融支持力度、丰富体育场地供给等多个方面提出具体指导意见。在此背景下，力盛体育凭借多年在专业赛车场建设管理和国际化汽车运动赛事组织运营方面的经验，实施“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响应了国家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号召，同时给予了海南体育产业发展有力支持。

本项目的实施，以专业赛车场建设、赛事运营、汽车主机厂商品品牌体验中心打造及安全驾驶培训等为核心业态，专注国际化汽车运动赛事运营与承接，可以大幅提升海南省在国际体育赛事领域的影响力，加快国家推进体育产业高质量发展相关战略政策在海南的落地实施，有利于海南省体育产业的发展。

2、有利于力盛体育实现全国布局战略

2021 年起，随着国家体育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出台与“全民健身”国家战略的进一步实施，力盛体育立足未来，制定了“IP 引领，数字驱动”的发展战略，围绕空间、IP 和数字化三大业务板块开展战略布局。目前公司赛车场已在上海、株洲完成布局，海南省以新能源汽车作为重要产业支柱，是力盛

体育空间业务全国战略布局的重要支撑点，率先在海南省建设国际化赛车场并发起海南省国际化汽车运动赛事是公司与海南省体育产业的共同诉求。

本项目的实施，顺应了国家全民健身战略大势和海南省体育产业发展诉求，是 2020 年海南省政府印发《海南环岛旅游公路及驿站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体现了力盛体育在全民健身赛道布局理念。项目是支持公司主营业务进军海南市场的重要支撑，是力盛体育实现全国战略布局的关键举措，其实施的必要性非常显著。

3、有利于力盛体育收入扩展，增加盈利能力

海南作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旅游经济、汽车贸易、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发展在全国均走在前列，为本项目赛车场及赛事相关业态提供了巨量的客户群体和厂商资源。在气候方面，海南全年无冬天，晚间没有结霜期，赛车场可开放时间最长可达 340 天左右，为全国之首。在海南建设国际化等级赛车场具有得天独厚的自然条件，赛车场可以实现日间、晚间不间断运营，可以大幅增加力盛体育赛车场租用时间，承办更多汽车赛事。

本项目的实施为力盛体育提供了一个更具收入承载力的赛车场平台，也有利于公司围绕赛车场赛事导入更多汽车运动相关优质 IP，进而支持力盛体育增加更多利润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政策可行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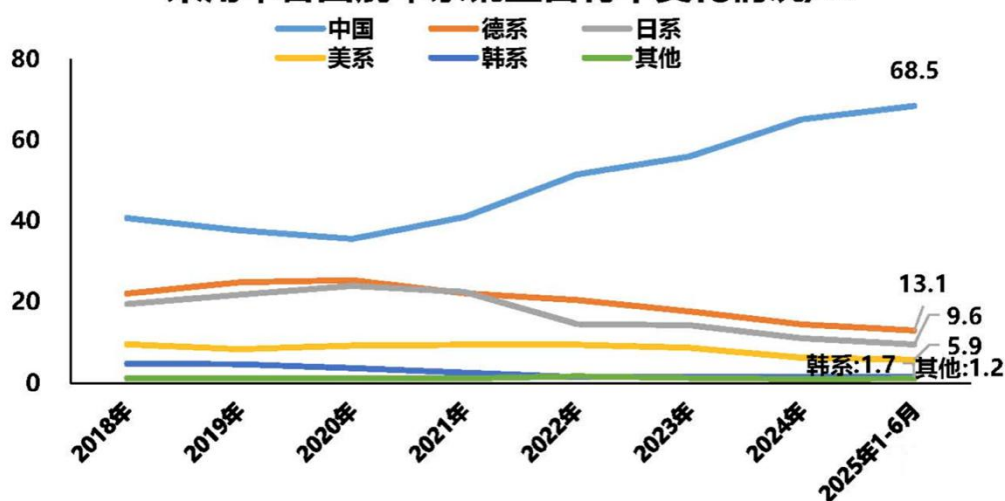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三十四、旅游业，2、……、体育旅游、……；三十九、体育，1、体育竞赛表演活动、3、体育场地和设施管理。”鼓励方向，符合国家全民健身战略及海南省体育产业发展相关政策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举办的国际化汽车运动赛事、发起的海南自主赛事可以带动当地体育旅游经济发展，符合海南省作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和“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的战略定位，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在政策方面具有可行性。

2、市场可行性

海南处于国际物流版图的中心位置，是海上丝绸之路重要节点，坐拥国内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两个广阔市场，可打造成联通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的“双向阀门”和汇集国内外先进资源的开放高地。发挥海南省热带滨海岛屿自然生态和自贸区免税优势，引入国际赛事、做大做强体育产业，是海南省为引导体育旅游消费，推动体育与旅游、教育深度融合做出的战略决策。海南独特的地理气候条件，吸引了大量国内外游客，随着一系列鼓励政策的不断实施，游客数量将呈现不断增加的趋势。海南省每年举办的博鳌亚洲论坛等各类国际大型会议及国际马拉松等多个大型体育赛事，也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广泛、巨量的客群基础，从而吸引了全球各大汽车厂商在海南不断增加宣传推广投入。海南省具有的上述优势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庞大的客户资源和坚实的产业基础，可以保障本项目的各项业态预期收入目标的实现。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24 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增长 3.7%和 4.5%，年产量双双创历史新高。作为汽车市场的主力军的乘用车在 2024 年的产销分别为 2,747.7 万辆和 2,756.3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2%和 5.8%，其中，中国品牌乘用车共销售 1,797 万辆，同比增长 23.1%，市场份额为 65.2%，相比上一年提升 9.2 个百分点，中国品牌乘用车销量占比较 2023 年明显提升。2025 年 1-6 月中国品牌乘用车共销售 927 万辆，同比增长 25%，市场份额为 68.5%，相比上一年同期提升 6.6 个百分点，中国品牌乘用车销量占比保持高位。

乘用车各国别车系销量占有率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与此同时，2020 年以来我国新能源汽车发展迅猛，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从 2020 年的 5.8% 增长至 **2025 年 1-6 月的 46.8%**，持续攀升。**2025 年 1-6 月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 587.8 万辆，同比增长 35.5%；新能源汽车出口 106 万辆，同比增长 75.2%，继续保持增长态势。**赛车运动作为展示汽车外观、性能的最佳载体，可以为车企创造了巨大的营销价值，随着国内品牌车企特别是新能源品牌车企的销售规模的不断增加，车企将更加重视通过参加汽车比赛来展示旗下汽车的性能，以达到良好的营销效果。

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在市场方面具有可行性。

3、运营管理可行性

力盛体育一直深耕赛车运动的推广与运营，不断探索中国体育产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形成了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和数字体育等业务于一体的多元化业务结构。随着公司综合服务能力不断增强，用户满意度稳步提升，形成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团队也在赛车场建设管理、赛事运营、品牌体验中心建设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项目团队专业覆盖策划、设计、管理、媒体、互联网、技术维修、涉外合作等多个方向，既可以确保项目建设工程顺利实施，也可根据现有赛事及新增赛事的要求配置和培养合适的人才，确保新增赛事顺利运营达到预期目标。力盛体育与中央电视台、广东电视台、新浪体育等众多媒体均有成功合作经验，可以有效组织并完成各赛事所需的推广宣传活动，确保预期销售目标的实现。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在运营管理方面具备可行性。

4、财务可行性

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年营业收入可达 **16,410.00 万元**，年净利润 **3,775.36 万元**，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6.49%**，税后投资回收期 **13.77 年**，各项财务盈利能力指标较好。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在财务方面具有显著的可行性。

（四）项目投资概算

1、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63,580.0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1	固定资产费用	39,656.64	62.37%
1.1	建筑工程费	35,403.47	55.68%
1.2	设备购置费	2,870.68	4.52%
1.3	安装工程费	143.53	0.23%
1.4	其他费用	1,238.96	1.95%
2	土地购置费	20,343.36	32.00%
3	预备费	1,152.53	1.81%
4	铺底流动资金	2,427.47	3.82%
项目总投资		63,580.00	100.00%

2、投资数额测算依据和过程

（1）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建筑工程费总计为 35,403.47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建筑物、构筑物名称	单位	基底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单价 (元/m ²)	金额 (万元)
一	主要工程					32,510.00
1	品牌体验中心	m ²	15,000.00	30,000.00	3,500.00	10,500.00
2	赛事综合楼&围场区	m ²	4,000.00	12,000.00		4,200.00
2.1	p 房（41 个）	m ²	4,000.00	4800	3500	1,680.00
2.2	控制中心	m ²		80	3500	28.00
2.3	计时中心	m ²		50	3500	17.50
2.4	车手会议中心	m ²		100	3300	33.00
2.5	新闻中心	m ²		100	3300	33.00
2.6	多功能厅	m ²		800	3550	284.00
2.7	2000 位看台	m ²		3200	3500	1,120.00
2.8	包厢	m ²		2870	3500	1,004.50
3	国际体验赛道（包含卡丁车赛道）	m ²	60000			15,950.00
3.1	二级赛道（3627 米）	m ²	55000		2,850.00	15,675.00
3.2	卡丁车赛车场	m ²	5000		550.00	275.00
4	安全驾驶培训中心	m ²	1,200.00	1,200.00	3,000.00	360.00
5	车队俱乐部	m ²	2,500.00	5,000.00	3,000.00	1,500.00
二	辅助工程					2,893.47

	场平、绿化、道路、 雨污管网等工程		144,673.45		200.00	2,893.47
合计			227,373.45	48,200.00		35,403.47

(2)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

本项目设备购置费为 2,870.68 万元，安装工程费为 143.53 万元，合计为 3,014.2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1	品牌体验中心				450.00
1.1	电梯	套	3	50.00	150.00
1.2	空调、通风	套	3	80.00	240.00
1.3	厨卫、电器及其他	套	3	20.00	60.00
2	赛事综合楼&围场区	套			635.00
2.1	电梯	套	1	120.00	120.00
2.2	空调、通风	套	1	220.00	220.00
2.3	厨卫、电器	套	1	36.00	36.00
2.4	P 房设备	套	41	5.00	205.00
2.5	看台设施	套	1	30.00	30.00
2.6	办公设备、家具及其他	套	1	24.00	24.00
3	国际体验赛道	套			1,290.20
3.1	国际赛道计时、摄像等设备	套	1	900.00	900.00
3.2	卡丁车赛道计时摄像设备	套	1	8.20	8.20
3.3	赛场高杆照明设备	套	100	0.50	50.00
3.4	赛道围栏及缓冲设施	套	1	30.00	30.00
3.5	双立柱广告牌	套	4	16.00	64.00
3.6	三立柱广告牌	套	2	36.00	72.00
3.7	跨桥式广告牌	套	2	48.00	96.00
3.8	LED 显示屏、活动背景墙	套	1	50.00	50.00
3.9	场内维护保障设备	套	1	20.00	20.00
4	安全驾驶培训中心	套			158.00
4.1	模拟驾驶仪	套	20	2.00	40.00
4.2	培训会议音视频设备	套	1	10.00	10.00
4.3	办公家具、电器及其他	套	1	8.00	8.00
4.4	地面水处理系统	套	1	100.00	100.00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5	卡丁车场	套			100.14
5.1	卡丁车	套	20	3.85	77.00
5.2	电池组	套	10	1.00	10.00
5.3	维修工具及配件	套	1	1.00	1.00
5.4	卡丁车充电桩	套	1	1.24	1.24
5.5	备用充电电池	套	1	0.50	0.50
5.6	卡丁车辅助装备	套	1	8.00	8.00
5.7	办公电器检票冰柜等设备	套	1	2.40	2.40
6	车队俱乐部维保设备	套	1	94.00	94.00
7	安保环卫停车场等设备	套	1	19.34	19.34
8	智能化及信息化管理设施	套	1	40.00	40.00
9	变配电、燃气站等设备	套	1	12.00	12.00
10	公务、接驳、救援等车辆	套	4	18.00	72.00
一	设备购置费				2,870.68
二	设备设施安装费				143.53
设备购置及安装工程费合计			234		3,014.21

（3）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为 1,238.9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建设其他费	估算
1	勘察设计费	361.20
2	监理费	100.00
3	招标服务费	25.00
4	可研编制费	7.00
5	审图、审计、造价咨询等费	90.00
6	安评、环评、能评及三同时等咨询服务费	50.00
7	节能、沉降、地基、消防、防雷、地质灾害等检测评价费	65.76
8	项目前期审批手续技术服务费	40.00
9	政府行政事业性收费	80.00
10	建设单位管理费	150.00
11	试运营准备费	270.00
合计		1,238.96

（4）土地购置费

本项目拟建于海南省海口市观澜湖旅游园区，预估总用地面积 341.06 亩，土地购置费用合计 20,343.3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状态	地块	用地面积 (亩)	土地单价 (万元/亩)	土地总价款 (万元)	契税 (万元)	印花税 (万元)	交易服务费 (万元)	土地费合计 (万元)
已取得的 土地使用 权	M-02-1	57.03	92.59	5,280.41	158.41	2.64	30.00	5,471.46
	M-02-2	17.50	100.61	1,760.68	52.82	0.88	17.39	1,831.76
	M-03-2-1	39.40	47.14	1,857.30	55.72	0.46	18.16	1,931.64
	M-03-2-2	146.32	47.14	6,897.40	206.92	1.72	30.00	7,136.05
	小计	260.25		15,795.79	473.87	5.70	95.55	16,370.92
尚未取得的土地使用 权		80.81	47.14	3,809.50	114.29	3.63	30.33	3,972.44
总计		341.06		19,605.29	588.16	9.33	125.88	20,343.36

上述未取得土地使用权的面积和相关费用是以项目规划预估，实际土地使用权面积和相关费用以最终经招拍挂流程并签订土地出让合同为准。

（5）预备费

项目预备费包括基本预备费和涨价预备费，项目预备费 1,152.53 万元。

（6）流动资金

本项目的流动资金需求量是指项目运营过程中，满足正常的经营周转所需要的流动资金的最低保有量。在本项目的投资概算中，采用分项估计法来确定本项目的流动资金需求量。经估算，本项目流动资金需要量为 8,091.57 万元，其中铺底流动资金按照流动资金需求量的 30% 计算，为 2,427.47 万元。

（五）项目效益测算

鉴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研报告出具时间已超过 1 年，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之“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披露要求”，公司对预计效益的计算基础变化情况进行了分析，根据计算基础的变化对经济效益等相关指标进行了调整。调整后具体情况如下：本项目达产后，预计年营业收入 16,410.00 万元，年利润总额 4,441.60 万元，年净利润 3,775.36 万元，总投资收益率 6.41%，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6.49%，静态税后投资回收期 13.77 年（含建设期 30 个月），具有良好经济效益。

1、营业收入估算

本项目的收入主要包括：赛车场经营收入（包括赛道租赁收入和 P 房租赁收入）、赛事经营收入（包括车队参赛报名费收入、赞助商收入、配件售卖收入）、安全驾驶培训收入、卡丁车场收入、品牌体验中心运营收入、驻场车队及相关收入等，收入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计算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20
1	营业收入			5,520.00	8,400.00	12,834.00	13,803.00	16,410.00	16,410.00	16,410.00	16,410.00		16,410.00
1.1	赛车场经营			1,620.00	2,928.00	3,776.00	3,948.00	4,760.00	4,760.00	4,760.00	4,760.00		4,760.00
1.1.1	赛道租赁收入			1,440.00	2,640.00	3,360.00	3,500.00	4,160.00	4,160.00	4,160.00	4,160.00		4,160.00
	赛道租赁单价（万元/天）			12	12	14	14	16	16	16	16		16
	数量（等效天数）			120.00	220.00	240.00	250.00	260.00	260.00	260.00	260.00		260.00
1.1.2	P房租赁收入			180.00	288.00	416.00	448.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P房租赁单价（万元/年）			12.00	12.00	16.00	16.00	20.00	20.00	20.00	20.00		20.00
	P房出租数量（个）			15.00	24.00	26.00	28.00	30.00	30.00	30.00	30.00		30.00
1.2	赛事经营			670.00	1,200.00	1,888.00	2,460.00	2,900.00	2,900.00	2,900.00	2,900.00		2,900.00
1.2.1	车队参赛报名费收入			60.00	180.00	448.00	72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车队报名费单价（万/次）			2.00	3.00	4.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车队数量（个）			10.00	12.00	14.00	16.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自营赛事场次（年）			3.00	5.00	8.00	9.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2.2	赞助商收入			400.00	600.00	960.00	1,200.00	1,400.00	1,400.00	1,400.00	1,400.00		1,400.00
	赞助商单位收入（万元/年）			200.00	200.00	240.00	24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280.00
	辅赞助商（个）			2.00	3.00	4.00	5.00	5.00	5.00	5.00	5.00		5.00
1.2.3	配件售卖收入（万元/年）			210.00	420.00	480.00	54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600.00
1.3	安全驾驶培训			560.00	640.00	765.00	816.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单价（元/人）			16,000.00	16,000.00	17,000.00	17,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数量（人）			350.00	400.00	450.00	48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500.00
1.4	卡丁车场			240.00	352.00	450.00	504.00	560.00	560.00	560.00	560.00		560.00
	单价（元/人）			160.00	160.00	180.00	18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数量（人）			15,000.00	22,000.00	25,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1.5	品牌体验中心运营			2,190.00	2,920.00	5,475.00	5,475.00	6,570.00	6,570.00	6,570.00	6,570.00		6,570.00
	单价（元/平方米/天）			4.00	4.00	5.00	5.00	6.00	6.00	6.00	6.00		6.00
	面积（平方米）			15,000.00	2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6	驻场车队及相关			240.00	360.00	480.00	60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720.00

序号	项 目	计算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20
	单价（万元/年）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60.00
	数量（个）			4	6	8	10	12	12	12	12	 12

2、成本费用估算

本项目的主营成本主要包括：运营费、直接工资及福利费、折旧及摊销费、修理费等，总成本费用具体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计算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20
1	主营成本			5,076.01	6,392.45	8,469.64	9,386.55	10,752.65	10,499.24	10,245.84	10,245.84		10,245.84
1.1	运营费			1,459.25	2,272.19	3,407.79	3,784.21	4,489.81	4,489.81	4,489.81	4,489.81		4,489.81
1.2	直接燃料及动力费			101.75	154.83	236.56	254.42	302.47	302.47	302.47	302.47		302.47
1.3	直接工资及福利费			507.66	761.49	1,015.33	1,142.24	1,269.16	1,269.16	1,269.16	1,269.16		1,269.16
1.4	制造费用			3,007.35	3,203.93	3,809.96	4,205.68	4,691.21	4,437.80	4,184.40	4,184.40		4,184.40
1.4.1	折旧及摊销费			2,604.39	2,590.73	2,590.73	2,590.73	2,590.73	2,337.32	2,083.92	2,083.92		2,083.92
1.4.2	修理费			303.60	462.00	988.22	1,366.50	1,805.10	1,805.10	1,805.10	1,805.10		1,805.10
1.4.3	其他制造费			99.36	151.20	231.01	248.45	295.38	295.38	295.38	295.38		295.38
2	管理费用			276.00	420.00	641.70	690.15	820.50	820.50	820.50	820.50		820.50
3	营业费用			140.40	212.40	307.71	336.65	390.15	390.15	390.15	390.15		390.15
4	总成本费用合计			5,492.41	7,024.85	9,419.05	10,413.35	11,963.30	11,709.89	11,456.49	11,456.49		11,456.49

3、利润与损益估算

本项目净利润测算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计算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20
1	营业收入			5,520.00	8,400.00	12,834.00	13,803.00	16,410.00	16,410.00	16,410.00	16,410.00		16,410.0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	2.83	4.23	4.31	5.10	41.31	101.99	101.99		101.99

3	总成本费用			5,492.41	7,024.85	9,419.05	10,413.35	11,963.30	11,709.89	11,456.49	11,456.49		11,456.49
4	补贴收入												
5	利润总额			25.76	1,372.32	3,410.72	3,385.35	4,441.60	4,658.80	4,851.52	4,851.52		4,851.52
6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7	应纳税所得额			25.76	1,372.32	3,410.72	3,385.35	4,441.60	4,658.80	4,851.52	4,851.52		4,851.52
8	所得税			3.86	205.85	511.61	507.80	666.24	698.82	727.73	727.73		727.73
9	净利润			21.89	1,166.47	2,899.11	2,877.55	3,775.36	3,959.98	4,123.79	4,123.79		4,123.79

（六）项目进展及预计资金使用进度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30 个月，项目建设进度计划具体如下：

序号	年份	T 年				T+1 年				T+2 年	
	月份	1-3	4-6	7-9	10-12	1-3	4-6	7-9	10-12	1-3	4-6
1	建筑工程										
2	设备购置安装										
3	环评验收										
4	人员培训										
5	试运行										
6	项目总体验收										

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取得《海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于 2024 年完成了赛道试验段工程、下沉式救援通过工程并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举行了项目启动仪式。2025 年 4 月 22 日，项目取得一期赛事综合楼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目前总体工程施工方的招标及施工合同签订工作正在进行中。本项目由于资金筹措等原因整体拿地周期较长，预计可在 2025 年末前取得项目规划所需的全部土地使用权，预计可在 2025 年末前办理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开始项目整体建设。

（七）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实施地点位于海南省海口市。发行人将与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 60%、40%的比例增资，并且按上述比例提供股东借款的方式实施本募投项目。海南汽车发展全体股东将按发行人占比 60%，其他股东占比 40%的比例增资至注册资本 4 亿元（增资价格为 1 元每元注册资本金），按上述比例提供借款 2 亿元，用于实施本项目；其中，股东提供借款的期限为 3 年，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最新公布的一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实施主体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	------	-----	------

1	力盛体育	14,700.00	60.00%
2	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	16.33%
3	海口海旅德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800.00	23.67%
合计		24,500.00	100.00%

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基本情况如下：

1、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生态园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6MABUFGFU0Q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国江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2 年 8 月 18 日
股权结构	海南嘉辉项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58%股权；力盛体育持有 22%股权；海南骏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 20%股权。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龙桥镇海口观澜湖大道 1 号酒店附楼

2、海口海旅德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口海旅德方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MA5RJ9J859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欧德辉
注册资本	1,53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07 月 24 日
股权结构	海口旅游文化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滨海大道 173-2 号扬帆工场 4 楼

（八）项目涉及报批事项情况

2023 年 4 月 26 日，本项目实施主体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已在海口国家高新区管委会取得《海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 2304-465104-04-01-502381。

本项目实施主体海南智慧新能源汽车发展中心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并完成备案，备案号为 202346010600000020。

（九）项目用地落实情况

用地落实情况具体如下：

地块	用地面积（亩）	募投用地落实情况
M-02-1	57.03	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琼（2023）海口市不动产第 0067591 号）
M-02-2	17.50	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琼（2023）海口市不动产第 0067590 号）
M-03-2-1	39.40	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琼（2022）海口市不动产第 0291940 号）
M-03-2-2	146.32	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编号为琼（2023）海口市不动产第 0160707 号）
H-01-04e	1.92	2025 年 5 月 27 日拍卖取得，不动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H-01-04d	1.39	2025 年 5 月 27 日拍卖取得，不动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H-01-04c	31.00	2025 年 5 月 27 日拍卖取得，不动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H-01-04b	49.59	2025 年 5 月 27 日拍卖取得，不动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合计	344.15	——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项目实施主体已经取得了项目用地面积共计 344.15 亩，尚有约 34 亩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取得方式仍为等待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公布相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公告后参与拍卖取得。剩余项目用地预计可在 2025 年末前取得，无法及时取得的风险较小。目前，剩余项目用地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不影响本项目部分工程先行开工建设。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本性支出情况

（一）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金额	占比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1	固定资产费用	39,656.64	62.37%	39,656.64	
1.1	建筑工程费	35,403.47	55.68%	35,403.47	
1.2	设备购置费	2,870.68	4.52%	2,870.68	
1.3	安装工程费	143.53	0.23%	143.53	
1.4	其他费用	1,238.96	1.95%	1,238.96	
2	土地购置费	20,343.36	32.00%	20,343.36	

3	预备费	1,152.53	1.81%		1,152.53
4	铺底流动资金	2,427.47	3.82%		2,427.47
	项目总投资	63,580.00	100.00%	60,000.00	3,580.00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具体数额及投入的资本性支出和非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扣减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资本性支出	非资本性支出	补充流动资金占比
1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	33,000.00	33,000.00	0.00	0.00%
	合计	33,000.00	33,000.00	0.00	0.00%

本次募集资金均用于“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中的资本性支出，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第十三条、第四十条、第五十七条、第六十条有关规定的适用意见——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规定。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将有助于公司抓住行业发展的机遇，培育利润增长点，巩固行业地位，推动公司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二）对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均将有所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营业收入规模及利润水平也将有所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投入期，短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贡献程度将较小，可能导致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被摊薄。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是可行的、必要的。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竞争力，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及发展战略的关系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现有业务的扩展和延伸。公司自上市以来，专注体育运动业务开展，以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与市场营销服务为主要经营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是公司体育场馆经营业务的重要扩展。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现有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公司提供新的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行业地位，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资产及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六、关于“两符合”

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之“体育”（行业代码：R89），主营业务为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装备制造与销售、市场营销服务以及数字体育业务等，本次募集资金投向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不存在需要取得主管部门意见的情形。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三十四、旅游业，2、……、体育旅游、……；三十九、体育，1、体育竞赛表演活动、3、体育场地和设施管理。”鼓励类产业。

公司主营业务和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不涉及产能过剩行业、不属于国家发改委、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制定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中的禁止准入类或许可准入类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中的淘汰类、限制类产业。

因此，本次发行满足《注册办法》第三十条关于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板块定位（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主业）的规定。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投向主业

项目	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
1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包括产品、服务、技术等，下同）的扩产	是，本募投项目是公司体育场馆经营业务的重要扩展，项目的成功实施将丰富公司经营的赛车场馆，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
2 是否属于对现有业务的升级	否
3 是否属于基于现有业务在其他应用领域的拓展	否
4 是否属于对产业链上下游的（横向/纵向）延伸	否
5 是否属于跨主业投资	否
6 其他	无

第四节 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了发行人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出具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2025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5 年 8 月 27 日出具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并通过实地考察及与公司相关人员访谈的方式调查了前次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实际运作情况。

一、发行人历次募集资金概况

（一）2017 年 3 月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09 号）核准，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8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6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6,858.6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3,122.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736.6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 21 日全部到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17]70 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距今已满五个会计年度，且根据发行人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出具天健审（2021）2831 号《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发行人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销户。

（二）2021 年 6 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41 号），发行人由主承销商国

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3,605,838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62 元，共计募集资金 39,049.98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769.0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8,280.92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8 日汇入发行人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发行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14.9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8,066.0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347 号）。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 年 6 月 30 日 余额
招商银行长阳支行	121903116310188	8,736.64	0.01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3101040160002015227	14,785.09	0.00
宁波银行上海普陀支行	70100122000234252	6,439.29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长宁支行	98490078801200002937	2,455.00	0.00
中信银行上海大宁支行	8110201012501341812	5,650.00	108.55
合 计	——	38,066.02	108.56

二、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1、2018 年 10 月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1）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投资并购进展等因素，拟变更“赛事推广项目”部分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公司支付收购 Top Speed 51% 股份的交易对价。

赛事推广项目拟投资募集资金金额为 8,736.6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0 月 24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1,544.67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7,191.93 万元。公司收购 Top Speed 51% 股权的交易对价为 15,555 万港币。公司拟使用赛事推广项

目剩余募集资金的 6,600 万元用于支付交易对价。

（2）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

公司原拟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加大现有赛事的推广制作投入，并在北京开发推广一个单一品牌赛事和一个地方品牌赛事，一方面通过提升现有赛事的运营能力，保障公司主营收入在未来几年保持稳定增长；另一方面加快新赛事的导入，丰富赛事种类，降低企业对特定赛事的依赖风险。

公司通过收购 Top Speed 公司股权，不仅收获多项国际顶级知名赛事，同时将与世界顶级品牌的汽车制造商紧密合作，将国际赛车改装、运营、管理的经验与国内赛车运动相结合，提升国内赛车运动运营水平，将大幅提升公司在国际、国内的市场影响力。

因此公司如按照原计划继续执行，将可能导致重复投资。公司通过收购 Top Speed，将进一步完善汽车赛事梯队，丰富全球赛事服务产品,进而提高公司国际赛车运动市场的核心竞争力。

（3）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时任保荐机构亦出具了核查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 Top Speed 51%股权事项，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构建新的业务增长点，促进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2019 年 3 月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1）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投资并购进展等因素，拟变更“赛事推广”和“赛车培训”剩余募集资金的用途，用于支付收购上海擎速 51%股份的交易对价。

公司收购上海擎速 51% 股权的交易对价为 3,060 万元。公司拟使用赛事推广项目和赛事培训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 1,726.43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利息、理财收益和扣除的银行手续费等）用于支付交易对价。

（2）本次变更募投项目的原因

原“赛车培训”项目，拟通过使用募集资金购买赛车培训专用车辆，聘请专职和兼职教练在国内多个城市同时开展赛车执照培训及高端驾驶技术培训项目，“赛车培训”项目建设期 2 年，即将届满到期。由于中汽摩联对赛车执照培训制度的变革，且公司原有的培训用车使用正常，尚未需要更换，已经能够满足现有赛事培训车辆的需求，所以 2018 年未使用该项募集资金购置新的培训用车；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收购上海擎速，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

原“赛事推广”项目拟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加大现有赛事的推广制作投入，并在北京开发推广一个单一品牌赛事和一个地方品牌赛事，一方面通过提升现有赛事的运营能力，保障公司主营收入在未来几年保持稳定增长；另一方面加快新赛事的导入，丰富赛事种类，降低企业对特定赛事的依赖风险。本次收购的上海擎速专为高端客户提供专业赛事服务多年，盈利能力较强，通过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收购上海擎速，不仅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还直接丰富了公司的赛事服务产品，完善了公司的赛事梯队，增加了公司的核心业务竞争力。

（3）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所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时任保荐机构亦出具了核查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上海擎速 51% 股权事项，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协同效应，构建新的业务增长点，促进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前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发行人董事会编制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和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25〕7425 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前次募集资金总额 **39,015.40 万元**。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8,066.0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9,015.4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16,317.13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42.87%						2021 年：14,252.24				
						2022 年：2,861.66				
						2023 年：2,433.42				
						2024 年：2,304.35				
						2025 年 1-6 月：17,163.7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	8,212.15	2,874.38	3,152.72	8,212.15	2,874.38	3,152.72	278.34	2024/12/31
2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19,736.64	3,419.51	3,419.51	19,736.64	3,419.51	3,419.51	-	已终止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16,317.13	16,858.30	-	16,317.13	16,858.30	541.17	不适用
3	精英系列赛项目	精英系列赛项目	2,455.00	2,455.00	2,584.87	2,455.00	2,455.00	2,584.87	129.87	2023/9/3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不适用

合计	43,403.79	38,066.02	39,015.40	43,403.79	38,066.02	39,015.40	949.38	
----	-----------	-----------	------------------	-----------	-----------	------------------	---------------	--

注 1：发行人于 2025 年 3 月决议终止“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2：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	2,874.38	3,152.72	109.68%	2024/12/31
2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3,419.51	3,419.51	100.00%	已终止
3	精英系列赛项目	2,455.00	2,584.87	105.29%	2023/9/30
4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100.00%	不适用
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原承诺项目为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16,317.13	16,858.30	103.32%	不适用
合计		38,066.02	39,015.40	102.49%	-

2、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存在差异的原因

实际投资总额大于承诺投资总额的部分系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发行人前次募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存在根据实际募集资金调整募投项目投入金额、变更实施方式、延期、调整投资总额、终止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根据实际募集资金调整募投项目投入金额

（1）调整的原因

由于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募集资金，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投入金额进行了调整。

（2）相关程序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非公开发行股票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实际情况，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根据当时有效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上述对募投项目投入金额进行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投入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1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	9,012.15	8,212.15	2,874.38
2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19,736.64	19,736.64	19,736.64
3	精英系列赛项目	2,455.00	2,455.00	2,455.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合计		44,203.79	43,403.79	38,066.02

上述调整是公司根据募集资金实际情况，经过审慎研究后的决策，该调整是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发展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变更实施方式

（1）变更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部分实施方式的原因

公司原计划在全国一二线城市商业综合体、城区工商业厂房等场所内租赁场地投建卡丁车运动馆实施本项目。考虑到城市大型综合体的建设及商业规划较大地受到地方政策、土地性质、配套需求等多方面条件影响，为提高项目选址效率，把握市场发展的优先时机，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在原计划场所内租赁场地投建卡丁车运动馆的基础上，增加户外卡丁车运动场的建设和运营。另外，根据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战略规划，拟调整公司卡丁车场馆投资占比由全资变更为全资或控股，对于控股的卡丁车场馆，公司将要求合作方按照股权比例履行出资义务。

（2）相关程序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已披露的《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条件变化等综合因素，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顺利实施，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2021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

变更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的实施方式，是公司为提高项目选址效率，把握市场发展的优先时机，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做的主动调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3、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和精英系列赛项目延期

（1）延期原因

因受宏观经济及监管政策因素影响，发行人对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以及精英系列赛项目进行了延期。

（2）相关程序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精英系列赛项目”进行延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上述项目延期安排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	2022/12/31	2023/12/31
精英系列赛项目	2022/9/30	2023/9/30

上述部分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宏观经济及监管政策因素的主动调整，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4、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变更实施方式

（1）变更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部分实施方式的原因

为加快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更好的实现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管理的规模效益。公司拟在原计划租赁场地投建卡丁车运动场馆的基础上，增加收购现

有卡丁车运动场馆经营公司股权的形式建设和运营，投资占比为全资或控股。

（2）相关程序

2023 年 10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根据已披露的《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条件变化等综合因素，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顺利实施，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2023 年 11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

公司本次变更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部分实施方式是基于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本次变更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和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延期

（1）延期原因

①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延期的原因

经公司研判，国家对于汽车运动和体育消费的鼓励政策未发生改变，本项目作为汽车运动“竞技+娱乐消费”运营模式的积极探索，有利于推动国内汽车运动的发展，并进一步与国际接轨，仍然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空间，实施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正积极对赛事的举办地进行考察，与符合条件的体育场馆经营方洽谈、寻找意向的参赛车队、对现有采购车辆进行改装等。此外，为顺应新能源汽车高速发展的趋势，公司拟将部分参赛用车进行电动化改装。上述工作的推进仍需要时间，为确保本项目稳步实施，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3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②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延期的原因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的实施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但由于场馆位置的选

择对于本项目的成功实施至关重要，公司需综合考察场地附近客流量和消费结构、场地租金、合作模式等多种因素审慎选址。为确保本项目稳步实施，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研究，公司拟将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24 年 6 月 30 日调整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相关程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进行延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上述项目延期安排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前)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	2023/12/31	2024/12/31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2024/6/30	2025/12/31

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投资进度变化，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主体，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和“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进行延期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6、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

（1）变更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的原因

为加快项目的场地选址和参赛用车的准备，从而加快项目的实施，发行人对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进行了变更，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总投资 9,012.15 万元	项目总投资 3,152.72 万元
参赛用车由赛事运营商官方购买、改装	参赛用车由运营商官方购买、改装或由参赛车队自备并基于运营商提供的三电系统、技术规格要求进行改装

本项目系列赛事突破了专业场地的限制，全部赛事在城市体育运动场馆内举办	本项目系列赛事比赛地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体育运动场馆、赛车场或城市街道等
------------------------------------	-------------------------------------

（2）相关程序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已披露的《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市场条件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条件变化等综合因素，为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顺利实施，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2025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的部分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进行变更。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实施方式的变更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模式创新、提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率。公司本次变更仅涉及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的实施方式及投资总额，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未发生变化，不会对募投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7、终止实施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1）终止原因

在该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受外部市场环境、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战略规划等多重影响导致该项目投资效益面临较大不确定性，继续实施“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可能面临项目实施进度及投资回报不达预期的风险。因此，综合考虑公司整体规划，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并将该项目的募集资金及利息、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活动。未来，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及后续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适时以自有资金持续对该项目进行投资建设或作出其他安排。

（2）相关程序

2025 年 3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实施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 16,843.64 万元（含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5 年 3 月 31 日，该议案经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2021 年 8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8.56 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80 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 238.56 万元，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该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9824 号）鉴证，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力盛赛车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募集资金置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支付金额	置换募集资金金额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116.03	116.03
精英系列赛项目	42.53	42.53
发行相关费用	80.00	80.00
合计	238.56	238.56

（五）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 8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按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7,500 万元

（含本数）的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1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并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建设，保证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拟计划使用不超过 2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按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2023 年 4 月 3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保证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拟计划使用不超过 19,000 万元（含本数）的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力盛赛车文化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保证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拟计划使用不超过 11,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按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下，拟计划使用不超过 11,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同意公

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及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盛证券出具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6 月		
1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	不适用	按照达产年年均 5 站赛事计算，达产后年均实现收入 8,038.75 万元，年均实现净利润 1,501.47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注 1]	[注 1]
2	赛卡联盟连锁场馆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预计年均实现收入 18,537.74 万元，实现净利润 2,243.09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2]
3	精英系列赛项目	不适用	达产后，预计年均实现收入 1,905.24 万元，年均实现净利润 386.68 万元	66.48	176.32	504.06	24.71	771.57	是[注 3]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注 1：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计划于 2025 年度举办 3 站赛事，首站赛事已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11 月 2 日在株洲国际赛车场举办。因该项目赛事均安排在下半年，2025 年度是否达到预计效益尚未确定。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第二年起达产，第一年承诺实现收入 4,282.00 万元，净利润-594.71 万元，202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9,012.15 万元，调减至 3,152.72 万元，第一年承诺效益根据投资总额同比例调整后为-208.05 万元

注 2：项目已履行程序予以终止，剩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

注 3：精英系列赛项目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2 年、2023 年该项目前期投入部分已产生收益，2024 年度为达产后第一个完整年度已达到预计效益，2025 年度精英系列赛项目按自然年度统计效益尚未满一自然年。

三、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五、发行人会计师的鉴证意见

发行人会计师对发行人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7425 号），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力盛体育管理层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力盛体育公司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五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及资产整合、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及未来发展战略展开，不涉及公司业务与资产的整合。本次发行后，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将有效扩大，公司总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均将相应增加。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章程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和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根据实际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所记载的股本结构及注册资本等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三）本次发行对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4,801.42 万股（含本数），不超过发行前总股本 30%。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东结构将发生变化，按本次发行上限计算，公司实际控制人夏青、余朝旭夫妇本次发行后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合计控制公司 17.19%的股份。

为保证公司控制权稳定，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环节，公司将结合市场环境和公司股权结构，对本次发行的单一认购对象（包括其关联方）认购的公司股份数量设置上限；同时，公司将要求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出具关于不谋求公司控制权、不与其他方达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承诺。本次发行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虽有所下降，但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此外，本次发行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本次发行亦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的情形。

（四）本次发行对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无对高管人员结构进行调整的计划。若

公司拟调整高管人员结构，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发行对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系公司现有业务的扩展和延伸。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在体育场馆经营、体育赛事经营等业务板块的经营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巩固和提升市场地位。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主营业务和总体业务结构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现金流量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总额与净资产额将同时增加，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保持稳健的财务结构，增强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有利于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同时，将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提升公司资产流动性，加强公司偿债能力。

（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资金实力将得到显著提升。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有所下降，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将有所上升，这将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公司的财务风险，增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及每股净资产均将大幅度增长，短期内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因净资产的增加而有所降低。但从中长期来看，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盈利前景较好，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实施并产生效益，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稳步提升。

（三）对公司现金流量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将大幅增加；在资金开始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量也将大幅增加；随着募投项目

的实施和经济效益的产生，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将得以提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将得以增加，将进一步改善公司的现金流状况。

三、本次发行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变化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运行，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均未发生变化；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涉及因本次发行而新增的关联交易；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之间不会因为本次发行产生同业竞争。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是否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或上市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发行人的资金使用或对外担保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应授权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发行人不会因本次发行产生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也不会产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因素

一、募投项目相关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投资“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预计总投资 63,580.0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9,656.64 万元。虽然公司已经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一方面，可能出现项目建造成本或设备采购成本上升，导致项目总投资超出预期，进而存在实际效益不及预期效益的风险；另一方面，该项目赛道的规格为经国际汽联认证的二级赛道，若项目建成后赛道无法获得国际汽联的认证或者取得认证的时间大幅延后，将可能导致项目无法实施或者对项目按时运营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本项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取得《海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取得一期赛事综合楼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将在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后开始项目整体建设，截至目前项目建设前拿地及建设取证的周期较长。若项目后续仍无法及时取得相关部门的许可或审批，将影响项目的建设进度，从而导致项目的延期或无法实施。

（二）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部分用地尚未取得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实施主体已通过拍卖方式取得 260.25 亩项目用地不动产权证书；通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方式先租后让取得 83.90 亩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目前尚有约 34 亩项目用地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如果未来不能及时取得实施该项目的所有用地土地使用权，将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不利影响。

（三）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增较大规模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入，导致各年折旧摊销费用相应增加。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每年新增折旧摊销占预计营业收入的比例最大值为 4.35%。如果行业或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

利变化，募投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则募投项目折旧摊销费用支出的增加可能导致公司利润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

（四）本次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收益主要来源于赛车场经营收入、赛事经营收入及品牌体验中心运营收入，效益测算的相关指标参考了现有境内外赛事运营、赛车场馆经营、汽车体验中心经营等收费标准，综合考虑市场供需、经济环境、行业趋势等因素进行合理预计。考虑到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及实施周期较长，在项目实施及后期经营的过程中，各业务板块可能存在以下风险：

1、赛车场经营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赛车场经营收入主要包括赛道租赁收入和 P 房租赁收入，上述收入依赖于汽车赛事的举办、汽车厂商活动推广及汽车爱好者的竞速体验等，若未来出现行业政策、宏观经济波动、竞争加剧及消费偏好等因素的不利变化，将直接影响赛车场经营收入，导致实际效益不及预期。

2、赛事经营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赛事经营收入主要包括车队参赛报名费收入、赞助收入和配件售卖收入，上述收入直接与汽车赛事的举办相关。项目建成后，若出现行业政策发生不利变化、相关赛事无法完成审批或备案、相关赛事的参赛车队数量及报价不及预期、观赛人次较少等不利因素，将直接导致赛事经营的各项收入大幅减少，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3、品牌体验中心运营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品牌体验中心运营收入主要系为汽车厂商或汽车相关配套厂商提供场馆运营、赛道服务、产品推广、试乘试驾等服务产生的收入，其运营与汽车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若未来受汽车行业波动的影响，导致汽车厂商及其配套厂商的收入或盈利出现大幅下滑，将可能导致其减少在产品推广方面的投入，从而影响本项目的盈利水平。

（五）前次募投项目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前次募投项目精英系列赛项目和 Xracing（汽车跨界赛）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如果未来市场政策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参赛车队的数量不及预期或者行业竞争加剧，将可能导致上述赛事的效益不及预期，从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二、行业与市场风险

（一）行业监管和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汽车运动是汽车技术与运动技巧紧密结合的运动项目，中汽摩联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对赛车运动、赛车场资质、赛车队、赛车培训等方面进行管理。如未来出台新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政策、行业自律规则，可能在一定程度影响汽车运动行业的运营和发展，从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二）行业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的风险

汽车运动行业的下游涉及汽车、IT 和快速消费品等多个行业，汽车运动服务与下游行业的市场营销需求密切相关。客户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直接影响其营销预算，从而间接影响汽车运动业的发展和公司的经营状况。如果未来国际、国内宏观经济运行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会对公司下游行业的景气程度和生产经营状况产生影响，从而间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三）汽车行业市场下滑引致的风险

发行人体育业务中主要涉及汽车运动相关体育赛事经营、体育俱乐部经营、体育场馆经营和市场营销服务等业务，上述业务均与汽车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若汽车行业未来出现明显下滑，导致国内外主要汽车制造商及配件厂商业绩下降，将可能减少其在赛事赞助、广告投放等方面的投入，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三、业务与经营风险

（一）重要境内外赛事商业推广权无法延展或商权费大幅上升的风险

公司取得了中国汽车场地职业联赛、中国卡丁车锦标赛暨中国青少年卡丁

车锦标赛、中国公路摩托车锦标赛、国际汽联亚洲区域方程式锦标赛、中国男子职业高尔夫球巡回赛等赛事的商业推广权，每年支付一定的商权费。这些商业推广权到期后，公司能否继续取得上述商业推广权具有不确定性，如果公司不能取得这些重大境内外赛事的商业推广权，则无法继续运营相关赛事，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此外，若上述赛事的商权费出现大幅上升，将会增加公司的运营成本，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因此，公司存在重要境内外赛事商业推广权无法延展或商权费大幅上升的风险。

（二）境外赛事运营风险

公司主要通过控股子公司 Top Speed 开展境外赛事的运营，最近两年一期，境外赛事的运营收入占公司赛事运营业务板块收入的比重超过 70%，境外运营的赛事包括国际汽联亚洲区域方程式锦标赛、兰博基尼 Super Trofeo 亚洲超级挑战赛、PCCA 保时捷亚洲卡雷拉杯等，若未来出现无法取得相关赛事的运营权、相关赛事的参赛车队大幅减少或者参赛车队报名费大幅下降等情形，将对公司境外赛事的运营造成较大不利影响，导致境外业务规模的萎缩和收入水平的下降。

（三）公司经营的汽车运动相关业务不能及时取得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体育场馆、体育俱乐部、赛车培训及体育赛事运营业务均已取得行业主管部门批准。赛车场作为一种专业性较强的体育场所，其设计和建造需要取得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的批准，赛道建成后需要通过中汽摩联或国际汽联的认证，在后续经营过程，还需要按规定取得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的持续认证，以确定赛车场能否举办由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组织并符合其规则的国际赛事和国内赛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项目”赛道建成后需要通过国际汽联的赛道认证。公司正在运营的上海天马赛车场、株洲赛车场需要持续取得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的赛道认证。如果海南新能源汽车体验中心国际赛车场建成后不能及时取得国际汽联的赛道认证，上海天马赛车场、株洲赛车场不能持续取得国际汽联或中汽摩联的赛道认证，将会对公司的业务带来较大不利影响。如果公司经营的赛车队俱乐部不能及时取得中汽摩联颁发的比赛执照、举办的赛车培训班不能及时获得中汽摩联

同意举办的复函，亦将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四）赛车事故风险

公司组织赛车赛事，并经营车队，由于比赛过程中赛车速度较快，赛事情况复杂，难免会发生碰撞、赛车违规等事故。如发生严重赛车事故，不但涉及车手和观众的人身安全，影响比赛成绩，同时由于赛车价值较高，如果公司车队发生赛车事故导致公司赛车严重损坏，可能对公司当期的利润造成影响。

（五）因不可抗力导致比赛及活动延期或取消的风险

公司所开展的汽车运动服务在具体实施时，若发生无法预见的意外事件（如政府禁令、爆发重大传染性疾病、恐怖袭击等）或自然灾害（如台风、地震、火灾、水灾等），活动或比赛可能被迫延期或取消。因此公司存在因不可抗力导致收入无法如期实现的风险。

（六）服务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提供的汽车运动服务，服务质量直接影响客户的品牌形象和市场推广效果，进而影响公司的品牌和声誉。受客观环境的多变性、各种应急事项的偶发性以及项目执行过程复杂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的服务质量可能无法满足客户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有效地保证服务质量，将会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七）人才流失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运动业务以及数字体育业务，主要依靠专业人员为下游客户提供优秀体验的服务或产品，各业务环节均需要大量高素质人才。目前国内汽车运动专业人才以及“数字+体育”的复合型人才短缺，核心团队建设将是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因素。若随着行业人才招聘竞争加剧，发生较大规模的核心员工流失，将对公司的经营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830.23 万元、40,516.62 万元、44,070.31 万元、**27,172.0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为-7,745.57 万元、-19,291.59 万元、-3,886.14 万元、**1,532.31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18.07%、21.89%、23.12%、**22.96%**，经营业绩波动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最近三年连续亏损的情况，主要原因包括个别年度赛事开展情况不及预期、计提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参股公司经营亏损计提大额减值准备影响、子公司商誉减值影响等情形。如果未来出现行业政策、经济环境变化、下游市场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境内外赛事减少、股权激励金额较大、参股公司业绩亏损等情况，则公司未来业绩可能出现波动，存在净利润为负、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二）季节性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的营业收入、现金流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现金流入的比重较大，而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占全年的比例相对较小。由于员工工资、办公用房租赁、折旧摊销等各项费用在年度内较为均衡地发生，公司营业收入和现金流入的季节性波动可能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

（三）收购效果不及预期、商誉减值的风险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 月和 2019 年 4 月完成了对 Top Speed 和上海擎速 51%股权的收购。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产组形成的商誉的价值为 11,890.92 万元。2024 年，受到国内部分赛事运营不及预期的影响，对上海擎速的商誉计提减值 1,562.38 万元。若受到外部不利因素影响，导致上述公司承接的赛事数量大幅减少，将可能导致 Top Speed 和上海擎速未来的盈利水平、协同效应不及预期，可能引发商誉的进一步减值风险。

（四）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控股子公司 Top Speed 主要从事国外赛事的运营，日常运营的结算货币包括欧元、美元、港元等外币，而公司的合并报表记账本位币采用的是人民币，若未来人民币与相关货币的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公司将可能产生大额汇兑损益的风险。

（五）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三赛俱乐部、湖南赛骑均于 2023 年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三年内企业所得税按 15% 计缴。未来，如果上述税收优惠到期而相关公司主体又未能及时通过新一次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则可能无法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从而公司的经营业绩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为 3,994.22 万元，主要系对参股公司悦动天下、海南汽车生态园的投资。若未来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或相关参股公司自身经营不达预期，公司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七）收入增长不能持续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830.23 万元、40,516.62 万元、44,070.31 万元、27,172.01 万元，其中境外收入占比为 24.24%、43.13%、46.73%、52.05%，2023 年、2024 年较 2022 年出现较大波动。若未来公司特别是运营境外赛事的子公司无法继续取得现有赛事的经营权或无法拓展新的赛事经营权，则公司可能存在境外收入和收入总额增长无法持续甚至出现下滑的风险。

（八）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8,661.59 万元、12,014.80 万元、10,355.46 万元、12,603.35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8.87%、25.81%、22.87%、24.28%。公司 2023 年收入较 2022 年上升 56.86%，与之相对应，公司 2023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 2022 年末也有明显增加。若公司主要客户受到行业或经营情况波动的影响而出现履约能力下降，则可能影响公司应收账款的正常回收，从而发生坏账的风险。

（九）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5,830.23 万元、40,516.62 万元、

44,070.31 万元、**27,172.01 万元**；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为-7,674.85 万元、-19,644.74 万元、-6,008.05 万元、**1,125.65 万元**，营业收入波动较大，最近三年扣非归母净利润均为负。公司目前虽未触及相关退市标准，但若未来出现行业政策变化、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加剧、客户供应商合作关系变化等情况，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会计年度经营业绩继续亏损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进而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十）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6,508.92 万元，股本为 16,391.98 万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52,445.16 万元，若公司未来未能有效提升盈利能力或通过融资补充资本，可能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股权质押导致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赛赛投资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质人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股份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上海赛赛投资有限公司	16,277,800	9.93%	3,100,000	1.89%	2025.05.28	办理解除质押手续之日止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比例为 22.22%，质押股权占上市公司股权比例为 1.89%，占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股权数量的 8.51%，股权质押比例较低。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资信状况及履约能力大幅恶化、公司股价大幅下滑或其他不可控事件，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质押股份被强制平仓或质押状态无法解除，将可能影响到公司股权的稳定，并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六、本次发行相关风险

（一）审批风险

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发行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次发行能否取得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及取得上述批准文件的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公司股票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的波动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金融政策的调控、国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股票市场的投机行为、投资者的心理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此外，本次发行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方能完成，在此期间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风险。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虽然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实现需一定过程和时间，如果未来公司业绩不能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的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下降的风险，公司原股东即期回报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四）发行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将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公司股票价格走势、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内外部因素的影响。因此，本次发行存在发行募集资金不足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七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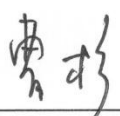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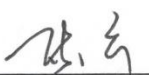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夏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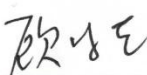

夏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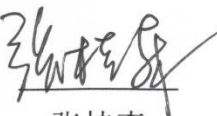

曹杉


陈平


马笑


夏子


顾鸣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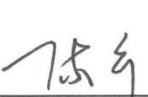

张桂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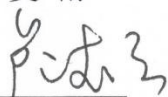

陈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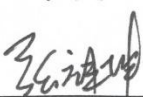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夏南


马笑


陈平


卢凌云


张祖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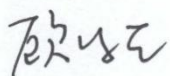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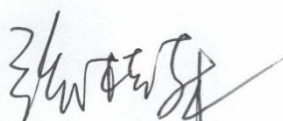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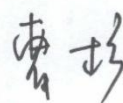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顾鸣杰



张桂森



曹杉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名）：



夏青

实际控制人（签名）：



夏青



余朝旭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张钰沁

张钰沁

保荐代表人：汪晨杰 江翔

汪晨杰

江翔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刘朝东

刘朝东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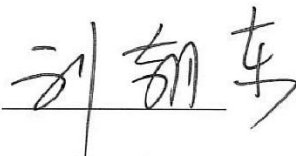
本人已认真阅读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赵景亮

保荐机构董事长：



刘朝东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11 月 26 日

五、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负责人：

徐 晨

经办律师：

张小龙

经办律师：

乔若瑶

2025年11月26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7540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7425号）不存在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鑫



张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沈培强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七、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关于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外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再融资计划，公司作出如下声明：“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股权融资计划。若未来公司有其他股权融资计划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关于应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司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对公司股东回报的能力，公司拟采取如下填补措施：

1、继续专注现有业务，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积极构建更加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实现现有各业务板块的持续增长。同时，建立健全成本费用考核体系，加强资金使用效率，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控制资金成本，全面提升日常经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实现盈利水平的稳步提升。

2、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尽快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提前做好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在资金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加快各项目的实施进度，并借鉴以往相关项目的经营管理经验，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3、加强募集资金监管，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和高效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配合保荐机构等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股东回报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对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进行了详细规划，制定了《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对股东给予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对公司及其回报的摊薄，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三）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作出以下承诺：

1、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其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

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积极采取措施，使上述承诺能够重新得到履行并使上述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上述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及公众投资者道歉。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为保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青、余朝旭分别作出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之“董事会声明”之盖章页）

力盛云动（上海）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6 日